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厦门市政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REPORT



PAN-CHINA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6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7—14 页
(一)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第 7—8 页
(二)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第 9 页
(三)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第 10 页
(四) 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11—14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5—142 页
四、附件	第 143—146 页
(一)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143 页
(二)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44 页
(三) 签字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第 145—146 页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3〕13-17号

厦门市政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市政环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环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厦门环能公司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厦门环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二)1。

厦门环能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厦门环能公司的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53,578.05 万元、126,588.04 万元、136,071.20 万元，其中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厦门环能公司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36,268.81 万元、52,698.87 万元、60,165.9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7.69%、41.63%、44.22%。

由于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为厦门环能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风险，因此，我们将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与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实施分析程序，比较分析各期间的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分析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是否与垃圾处理量及发电量数据相匹配；计算各期间生活垃圾处理业务的毛利率，比较分析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波动与垃圾处理业务成本的匹配关系，关注各期间是否存异常情况；

(4)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上网电量结算单、垃圾进厂量结算单、垃圾车辆过磅单、销售发票、银行回单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各期生活垃圾处理业务销售额;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发生的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

(7) 实地走访主要客户,了解业务详情,询问交易情况;

(8) 检查与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确认和计量

1. 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附注三(十五)及五(一)12。

厦门环能公司主要以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取得生活垃圾等城市资源化利用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厦门环能公司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给业主(政府主管部门)。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和2022年12月31日,厦门环能公司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账面价值分别为238,870.17万元、296,147.90万元和289,484.69万元。由于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金额重大,且涉及重大判断和估计,存在特许经营权的账面价值无法通过未来运营期所产生的现金流得到全额收回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的确认和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查阅BOT合同条款,了解厦门环能公司在BOT项目建造过程中承担的义务及是否能从合同授予方取得确定的收费金额,询问厦门环能公司在实施建造活动中从事的具体内容、拥有的技术和资质,评估管理层对BOT项目建造业务所作的判断;

(2) 查阅项目立项资料、重大的工程建设及采购合同、采购付款记录、工程



竣工决算书；

(3) 对特许经营权摊销年限及摊销金额进行复核与验算；

(4) 获取项目公司与政府有关的收入结算资料，现场观察项目公司的运营情况，与管理层进行讨论，以评估管理层对于该等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

(5) 复核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分析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是否合理，获取并查看管理层做出的减值测试计算表，检查减值测试方法是否适当；

(6) 检查与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厦门环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厦门环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厦门环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厦门环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厦门环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厦门环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涂芳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慧



二〇二三年六月五日





资产负 债 表 (资 产)

编制单位: 厦门市政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资 产	注 释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81,475,158.55	119,357,056.65	221,237,745.83	67,840,085.15	214,015,440.40	76,734,826.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15,016,693.73	50,004,027.78	98,277,465.66	70,198,189.8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	270,145,420.95	184,811,174.61	222,098,803.34	149,819,309.11	166,616,817.49	124,205,644.44
应收账款	4		690,000.00	1,124,343.40	955,952.82	749,052.17	570,600.48
应收款项融资	5	919,677.37	43,686,247.36	1,936,331.26	89,945,789.25	965,144.01	5,800,430.18
预付款项	6	789,523.65	2,241,134.05	5,735,893.86	2,551,290.74	4,632,897.62	2,815,041.12
其他应收款		5,467,634.69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	105,480,859.70	5,797,790.54	108,569,983.82	6,713,673.45	110,380,546.94	34,645,955.02
其他流动资产		765,258,274.91	356,583,403.21	675,719,795.24	367,840,128.30	595,637,364.29	314,970,687.96
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	20,000,000.00	646,634,322.16	20,000,000.00	575,768,820.28	20,000,000.00	369,168,820.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	558,522,349.78	4,944,043.68	526,054,515.48	3,987,796.33	481,600,404.38	4,654,695.60
固定资产	10	74,406,425.33		117,838,549.09		314,832,700.58	26,248,417.5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	15,727,648.21	8,543,245.11	9,879,869.27	8,343,538.79		
无形资产	12	3,103,933,007.37	1,947,530,265.79	2,990,885,726.57	1,925,472,015.41	2,421,756,941.64	1,947,536,267.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			117,690.85	111,645.20	1,529,978.74	1,451,387.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5,856,404.00	2,549,689.23	6,100,995.26	3,371,813.37	9,378,980.91	6,879,501.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	9,225,579.72	4,192,569.50	20,429,791.21		1,581,708.91	959,823.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87,671,414.41	2,634,394,135.47	3,691,307,137.73	2,537,055,629.38	3,250,680,715.16	2,376,898,913.01
资产总计		4,552,929,689.32	2,990,977,536.68	4,367,026,932.97	2,904,895,757.68	3,846,318,079.45	2,691,869,600.9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刘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单位：人民币元

注 释 号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母公司	合并	2020年12月31日	母公司	合并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16	短期借款	415,356,941.68	116,983,333.82	548,979,642.14	158,820,986.91	477,055,663.03	198,704,509.78		
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7,374.62	7,374.62	7,374.61	7,374.61				
18	应付账款	3,085,721.13		4,841,663.96		2,440,163.23			
19	合同负债	25,712,950.64	16,345,141.56	24,806,021.44	13,333,522.23	26,526,719.85	14,777,562.71		
20	应付职工薪酬	13,272,181.50	11,287,607.80	25,672,601.28	18,587,531.43	4,638,586.85	3,670,066.97		
21	应交税费	60,892,960.20	57,825,274.23	54,643,712.11	39,061,992.23	131,381,813.29	37,895,839.65		
22	其他应付款	68,614,352.83	24,631,235.10	59,702,284.96	15,206,056.42	58,297,028.23	11,811,182.76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85,220.23		6,638,775.01		3,698,464.08			
24	其他流动负债	592,727,702.83	227,059,967.13	725,312,075.51	245,017,463.83	704,048,438.56	266,859,161.87		
	流动负债合计	877,042,995.43	234,924,768.00	872,427,800.84	109,270,000.00	659,563,229.70	122,280,000.00		
25	长期借款								
26	应付债券								
27	其中：优先股								
28	永续债								
29	租赁负债	13,563,251.32	6,642,139.86	7,802,226.92	7,075,108.74	881,144,555.34	881,144,555.34		
30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00	25,560,000.00	1,002,545,920.82	1,002,545,920.82	4,004,408.38	3,696,223.02		
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62,501.88	363,125.68	5,000,452.10	4,489,440.19	16,149,757.35	14,981,252.37		
32	预计负债	28,490,973.11	16,797,620.77	17,361,573.96	15,553,352.56	99,991,833.35	69,991,833.35		
33	递延收益	298,753,166.79	65,286,500.14	114,892,500.10	67,639,166.74	13,914,428.05	13,894,609.10		
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73.42	1,006.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8,712,888.53	349,574,154.45	2,020,034,648.16	1,206,573,995.99	1,674,768,612.17	1,105,988,873.18		
	负债合计	2,111,440,591.36	576,634,121.58	2,745,346,723.67	1,451,591,459.82	2,378,817,050.73	1,372,848,035.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75,202,012.00	875,202,012.00	804,000,000.00	804,000,000.00	607,000,000.00	60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7,521,900.91	1,487,750,239.57	585,614,457.59	439,167,611.63	721,425,461.35	576,334,171.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352,849.15	5,418,573.77	2,708,445.77	2,071,433.34	1,133,751.61	973,640.44		
	盈余公积	4,597,259.19	4,597,259.19	33,480,089.71	33,480,089.71	20,481,377.95	20,481,377.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6,583,787.68	41,375,332.57	195,877,216.23	174,585,163.18	117,460,437.81	114,232,375.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0,257,808.93	2,414,343,417.10	1,621,680,209.30	1,453,304,297.86	1,467,501,028.72	1,319,021,565.92		
	少数股东权益	1,231,289.03	2,990,977,538.68	4,367,026,932.87	2,901,895,757.68	3,846,318,079.45	2,691,869,600.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1,489,097.96	2,417,343,417.10	1,621,680,209.30	1,453,304,297.86	1,467,501,028.72	1,319,021,565.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62,929,689.32	2,990,977,538.68	4,367,026,932.87	2,901,895,757.68	3,846,318,079.45	2,691,869,600.9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1,360,711,950.22	1,265,880,419.75	535,780,504.57	321,369,025.15
减: 营业成本	1,042,267,703.50	991,398,516.37	387,652,612.55	192,644,630.55
税金及附加	17,752,160.01	11,783,456.07	7,389,932.79	6,356,257.38
销售费用	2,479,100.57	1,703,666.88	1,073,146.69	37,429,286.66
管理费用	83,479,205.03	65,477,877.61	44,758,240.58	-211,024.88
研发费用	11,007,490.26	2,331,783.01	627,988.23	2,126,094.55
财务费用	32,115,095.97	29,633,438.62	5,740,287.13	2,341,880.21
其中: 利息费用	34,550,364.89	32,515,149.50	7,359,687.13	1,318,070.86
加: 其他收益	3,018,064.90	2,900,423.20	1,627,503.04	1,695,188.89
加: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1,742,911.72	3,611,932.51	2,835,274.87	8,416,960.5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60,286.27	4,133,535.33	14,502,308.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2,550.00	16,693.73	4,027.78	198,189.85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477,146.52	-6,018,715.16	-4,176,365.58	-4,172,090.27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07,804,039.39	165,295,127.60	139,593,678.42	90,911,006.24
加: 营业外收入	672,557.53	878,426.01	401,825.00	856,075.20
减: 营业外支出	121,128.39	12,434.48	12,333.55	593,241.03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355,468.53	166,161,119.13	139,983,169.87	91,173,840.41
减: 所得税费用	18,994,367.51	18,110,010.33	9,996,052.21	-2,197,985.98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361,101.02	148,051,108.80	129,987,117.66	93,371,826.3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361,101.02	148,051,108.80	129,987,117.66	93,371,826.3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370,312.09	148,051,108.80	96,131,411.31	96,131,411.31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6,210.97			
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9,354,101.12	148,051,108.80	129,987,117.66	93,371,826.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9,370,312.09	148,051,108.80	96,131,411.31	96,131,411.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10.9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2			

2022年度1-2月、2020年度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2年1-2月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447,702.95元, 2021年度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1,669,768.45元, 2020年度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5,319,112.11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注释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0,641,680.67	532,777,693.17	751,972,075.63	458,316,280.48	524,173,887.22	306,139,920.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538,744.80	26,574,117.17	5,752,738.70		4,048,655.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717,393.14	89,178,183.72	27,165,487.46	3,676,263.88	52,895,959.51	14,438,989.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897,818.61	628,529,994.06	784,890,301.79	461,992,544.36	581,118,501.93	320,578,910.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8,878,275.64	120,315,268.35	231,417,619.31	111,173,324.59	212,237,130.00	91,913,583.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903,781.74	108,050,028.23	175,310,815.75	92,039,421.69	115,622,031.83	62,171,220.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943,318.41	67,324,178.30	20,140,967.07	15,659,893.73	5,326,130.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14,823.14	12,135,704.99	13,608,753.39	91,384,044.10	11,926,239.01	12,212,20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640,198.94	307,825,179.87	440,478,155.51	310,256,684.11	348,923,626.78	171,623,13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257,619.68	320,704,814.19	344,412,146.28	151,735,860.25	232,194,875.16	148,955,773.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411,097.18	50,148,191.53	1,297,028,391.60	406,376,264.17	220,592,392.95	140,355,142.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	20,419,291.95	1,550,000.00	13,398,108.33	800,000.00	8,061,818.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71.68	6,861.79	6,861.79	123,566.78	123,566.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5.41		50,00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7,074.70	70,569,655.16	1,298,588,558.80	419,781,234.29	271,515,959.73	198,540,927.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490,343.56	177,139,945.76	540,542,011.54	94,524,054.97	363,747,472.40	363,747,472.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4,032,892.68	76,262,500.00	1,311,000,000.00	591,600,000.00	318,000,000.00	352,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81,547.69	214,858,732.88	1,344,873.43		100,219.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1,114,440.37	468,261,178.64	1,852,886,884.97	686,124,054.97	1,065,763,845.25	716,447,472.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624,096.81	-397,691,523.48	-554,298,326.18	-266,342,820.68	-794,247,885.53	-517,906,945.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439,511.86	71,202,011.86	57,000,000.00	57,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7,309,988.61	157,621,339.54	267,756,509.72	500,000.00	292,096,788.32	99,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917,792.85	47,477,792.85	125,551,920.33	124,196,364.09	162,456,597.32	62,456,597.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1,667,273.32	276,301,144.25	450,308,430.05	181,696,364.09	574,553,385.64	281,856,597.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8,341,009.96	23,405,891.62	56,122,197.16	11,640,000.00	18,281,204.82	5,4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7,843,933.33	122,100,150.53	94,239,481.73	62,456,850.36	31,945,698.78	7,340,779.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854,690.18	2,267,671.31	82,862,015.83	1,911,045.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039,633.47	147,773,713.46	233,223,694.72	76,007,895.38	50,226,903.60	12,820,779.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627,639.85	128,527,430.79	217,084,735.33	105,688,468.71	524,326,482.04	289,035,817.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261,162.72	51,540,721.50	7,198,555.43	-8,918,491.72	-37,726,528.33	-99,915,354.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213,995.83	67,816,385.15	214,015,440.40	76,734,826.87	251,741,988.73	176,650,181.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475,158.55	119,357,056.65	221,213,995.83	67,816,335.15	214,015,440.40	76,734,826.87

法定代表人:

郭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刘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4,000,000.00	565,014,457.59		2,708,415.77	195,877,216.23		1,621,600,290.30	607,000,000.00	721,425,461.35					1,328,425,461.35	1,123,751.61	20,481,377.95					1,349,606,839.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4,000,000.00	565,014,457.59		2,708,415.77	195,877,216.23		1,621,600,290.30	607,000,000.00	721,425,461.35					1,328,425,461.35	1,123,751.61	20,481,377.95					1,349,606,839.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202,011.86	911,907,443.32		3,414,803.38	130,293,028.55	1,271,290.03	819,808,886.66	197,000,000.00	135,811,003.76					332,811,003.76	8,574,494.16	12,998,711.76					44,383,205.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370,312.09	-6,210.97	180,364,101.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202,011.86	667,202,796.05				1,277,500.00	739,472,008.91	177,000,000.00	115,811,003.76					292,811,003.76							61,188,996.2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67,202,796.05				1,277,500.00	739,472,008.91	177,000,000.00	115,811,003.76					292,811,003.76							61,188,996.24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14	244,374,645.27					244,374,645.2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0.14	244,374,645.27					244,374,645.27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5,202,011.86	1,476,921,900.91		6,123,219.15	326,170,244.78	1,277,500.03	2,411,499,097.96	804,000,000.00	1,578,037,465.11					2,382,037,465.11	2,708,415.77	33,480,589.71					2,424,226,470.59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合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厦门市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7,000,000.00			574,535,749.35			400,135.91	11,144,195.31		34,736,868.22		1,227,816,948.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7,000,000.00			574,535,749.35			400,135.91	11,144,195.31		34,736,868.22		1,227,816,948.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889,712.00			733,615.70	9,337,182.64		82,723,569.59		239,684,079.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131,411.31		96,131,411.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889,712.00								146,889,712.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889,712.00								26,889,712.00
（三）利润分配										-13,407,841.72		-4,070,659.08
1. 提取盈余公积								9,337,182.64		-9,337,182.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70,659.08		-4,070,659.0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33,615.70					733,615.70
1. 本期提取							3,539,940.43					3,539,940.43
2. 本期使用							2,806,324.73					2,806,324.7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7,000,000.00			721,425,461.35			1,133,751.61	20,481,377.95		117,460,437.81		1,467,501,028.72

法定代表人：

王素琴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素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素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2021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4,000,000.00			436,107,611.63	2,071,633.34	174,595,102.18	1,413,209,247.15	697,000,000.00			570,334,171.63	30,480,377.95	114,232,375.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4,000,000.00			436,107,611.63	2,071,633.34	174,595,102.18	1,413,209,247.15	697,000,000.00			570,334,171.63	30,480,377.95	114,232,375.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302,011.86			1,049,562,627.14	3,347,140.43	-132,399,820.61	991,920,119.21	197,000,000.00			-137,166,500.00	1,097,792.90	60,352,787.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302,011.86			804,207,092.67		195,453,910.03	1,076,962,014.56	177,000,000.00			-117,166,500.00		125,607,117.66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5,499,594.5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1,302,011.86						
（二）利润分配								-113,171,925.75						
1. 提取盈余公积								894,207,092.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3,171,925.75						
3.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14			244,374,645.27		-211,207,981.5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0.14			244,374,645.27		-211,207,981.5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四）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5,302,011.86			1,485,670,258.80	5,418,773.77	41,275,281.57	2,414,343,417.10	894,000,000.00			430,167,671.63	31,578,170.85	174,595,102.18

法定代表人：王素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素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素琴

记账凭证：王素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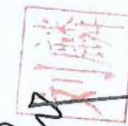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度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7,000,000.00						429,975,639.35		399,962.47	11,144,195.31	34,268,391.23	1,082,788,188.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7,000,000.00						429,975,639.35		399,962.47	11,144,195.31	34,268,391.23	1,082,788,188.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358,532.28		573,677.97	9,337,182.64	79,963,984.67	236,233,377.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371,826.39	93,371,826.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358,532.28					146,358,532.2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6,358,532.28					26,358,532.28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9,337,182.64	-13,407,841.72	-4,070,659.0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337,182.64	-9,337,182.64	
3.其他											-4,070,659.08	-4,070,659.08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573,677.97			573,677.97
2.本期使用									2,484,111.06			2,484,111.06
(六)其他									1,910,433.09			1,910,433.09
四、本期末余额	607,000,000.00						576,334,171.63		973,640.44	20,481,377.95	114,232,375.90	1,319,021,565.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厦门市政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厦门市政环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厦门市环境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能有限公司），环能有限公司系由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设立，于 2007 年 4 月 23 日在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50200100741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环能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30,000.00 万元。环能有限公司以 2022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在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福建省厦门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07980712884 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87,520.20 万元，股份总数 87,520.2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属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行业。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业危废处置、医疗废物处置、厨余垃圾处置、渗滤液处理、生态填埋、海上环卫、垃圾压缩中转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3 年 6 月 5 日第一届第六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厦门晖鸿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峻鸿环境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南平延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厦门珉鸿生物质资源有限公司、厦门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兴鸿市政（厦门）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鸿市政公司）、三明锦鸿环境新能源有限公司和临夏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鹭鸿公司）8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和七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

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

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

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

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

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权、土地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特许经营权	协议约定期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出让期限或特许经营期限
排污权	5
软件	3-5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

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特许经营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关于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规定：在项目运营期间，公司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于社会资本方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项目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

（十六）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 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 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 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 并确定各单

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生活垃圾处理业务

1)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按与政府部门确定的垃圾入厂量及相关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

垃圾处置收入。

2) 电力销售收入：当电力供应至当地电网公司，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时，公司根据双方确认的电量，以及购售电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供电收入。对于国补收入待项目纳入补贴项目再确认可收到的累计补贴电价收入。

3) 炉渣销售收入：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炉渣移交给客户，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按与客户确认的销售量，以及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2) 危险废物处置业务

1) 工业危废处置：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按实际危废处置量及协议约定的处置单价确认收入。

2) 医疗废物处置：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按协议约定的处置单价及结算单位确认收入。

(3) 环境综合处理业务

1) 生态填埋及垃圾压缩中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每月在收取固定管理费的基础上，再根据与政府部门确定的处理量、转运量，以及定价文件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2) 海上环卫：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按与政府部门确定的海上垃圾保洁面积以及定价文件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3) 渗滤液处理：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按每月收取的固定管理费用或与政府部门确定的处理量及定价文件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4) 厨余垃圾处置：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公司根据与政府部门确定的处理量及核定价格确认收入。

(4) 建造服务收入

1)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规定，本公司作为 BOT 项目的社会资本方（建设方），在 BOT 项目资产建造期间，虽未实际提供建造服务，但本公司作为 BOT 项目资产建造的主要责任人，确认 BOT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收入。公司建造合同收入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公司采用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2020 年度

BOT 特许经营权项目建设期间，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规定，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二十一）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二）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四）租赁

1. 2021-2022 年度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

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2020 年度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

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6%、9%、13%、1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使用的土地面积定额征收	1.6 元/m ² 、3.2 元/m ² 、4.8 元/m ²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厦门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5%	25%	20%
厦门珉鸿生物质资源有限公司	25%	25%	20%
厦门欣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5%	25%

（二）税收优惠

1. 增值税优惠政策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规定，从2015年7月1日起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规定，从2022年3月1日起，对垃圾处理、污水处理劳务所缴纳

的增值税既可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以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个月内不得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南平延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仙游兴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鹭鸿公司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条件，上述公司利用垃圾发电产生的电力收入业务享受100%比例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上述公司垃圾焚烧处理收入业务享受70%比例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1号），为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现将有关增值税政策公告如下：《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39号）第七条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87号）规定的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厦门晖鸿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欣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和厦门峻鸿环境固废处置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2.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通知》（财税〔2009〕166号文）及根据财政部等四部门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公告2021年第36号），对于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的主要项目如下：

项目名称	免征期	减半征收期
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	2018年-2020年	2021年-2023年
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项目	2018年-2020年	2021年-2023年

项目名称	免征期	减半征收期
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二期）项目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仙游县垃圾处理（焚烧发电）厂项目一期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南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2)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 号），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企业当年应纳税额不足抵免的，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但结转期不得超过 5 个纳税年度。报告期内，本公司、南平延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仙游兴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鹭鸿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上述优惠政策的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20 年度，厦门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厦门珉鸿生物质资源有限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2021 年度、2022 年度，厦门欣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3 号），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2022 年第 28 号），现行适用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 75%的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税前加计扣除比例提高至 100%。2022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厦门晖鸿

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峻鸿环境固废处置有限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

3. 根据《环境保护税法》第十二条的规定，依法设立的城乡污水集中处理、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排放相应应税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的，暂予免征环境保护税。报告期内，本公司、南平延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仙游兴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鹭鸿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银行存款	381,475,158.55	221,213,995.83	214,015,440.40
其他货币资金		23,750.00	
合 计	381,475,158.55	221,237,745.83	214,015,440.40

（2）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ETC 保证金		23,750.00	
合 计		23,750.00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5,016,693.73	98,277,465.66
其中：结构性存款		115,016,693.73	98,277,465.66
合 计		115,016,693.73	98,277,465.66

3. 应收账款

（1）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2022.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4,937,761.35	100.00	14,792,340.40	5.19	270,145,420.95
合 计	284,937,761.35	100.00	14,792,340.40	5.19	270,145,420.95

(续上表)

种 类	2021.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9,267,002.49	100.00	17,168,199.15	7.18	222,098,803.34
合 计	239,267,002.49	100.00	17,168,199.15	7.18	222,098,803.34

(续上表)

种 类	2020.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7,524,657.90	100.00	10,907,840.41	6.14	166,616,817.49
合 计	177,524,657.90	100.00	10,907,840.41	6.14	166,616,817.49

2)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2. 12. 31			2021.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274,028,714.59	13,701,435.73	5.00	182,620,074.92	9,131,003.75	5.00
1-2 年	10,909,046.76	1,090,904.67	10.00	35,615,067.20	3,561,506.71	10.00
2-3 年				20,134,138.32	4,026,827.66	20.00
3-4 年				897,722.05	448,861.03	50.00
小 计	284,937,761.35	14,792,340.40	5.19	239,267,002.49	17,168,199.15	7.18

(续上表)

账 龄	2020.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148,455,950.92	7,422,797.54	5.00
1-2 年	23,477,807.66	2,347,780.77	10.00
2-3 年	5,567,046.52	1,113,409.30	20.00
5 年以上	23,852.80	23,852.80	100.00
小 计	177,524,657.90	10,907,840.41	6.14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2022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 回	其 他	转 回	核 销	其他[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7,168,199.15	-2,118,022.54					257,836.21	14,792,340.40
合 计	17,168,199.15	-2,118,022.54					257,836.21	14,792,340.40

[注]其他系鹭鸿公司无偿划出导致

2) 2021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 回	其 他	转 回	核 销	其 他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0,907,840.41	6,284,211.54				23,852.80		17,168,199.15
合 计	10,907,840.41	6,284,211.54				23,852.80		17,168,199.15

3) 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	6,136,164.55	4,771,675.86						10,907,840.41
合 计	6,136,164.55	4,771,675.86						10,907,840.41

(3)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1)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23,852.80	

2)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公司根据 2021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厦市政能董[2021]7 号)核销应收瑞士冯诺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金额 23,852.80 元。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注]	164,076,374.49	57.58	8,648,033.70
厦门市环境卫生中心	87,179,636.59	30.60	4,358,981.83
仙游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4,031,756.21	1.41	201,587.81
南平市延平区城市管理局	2,231,345.57	0.78	136,748.49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梧村街道办事处	1,182,140.00	0.41	59,107.00
小 计	258,701,252.86	90.78	13,404,458.83

[注]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包含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厦门供电公司、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仙游县供电公司 and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南平供电公司，下同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22,148,763.91	51.05	11,253,701.06
厦门市环境卫生中心	75,462,068.31	31.54	3,773,103.42
厦门中联永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704,659.20	7.82	935,232.96
南平市城市管理局[注]	3,266,429.68	1.37	218,037.11
仙游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2,948,488.90	1.23	147,424.45
小 计	222,530,410.00	93.01	16,327,499.00

[注]南平市城市管理局包括南平市城市管理局和南平市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下同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04,752,309.04	59.01	7,246,562.81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厦门市环境卫生中心	52,349,286.40	29.49	2,617,464.32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8,347,574.34	4.70	417,378.72
南平市城市管理局	1,745,155.52	0.98	87,257.78
福建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977,847.69	0.55	48,892.38
小 计	168,172,172.99	94.73	10,417,556.01

4. 预付款项

(1) 明细情况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919,677.37	100.00		919,677.37	1,124,343.40	100.00		1,124,343.40
合 计	919,677.37	100.00		919,677.37	1,124,343.40	100.00		1,124,343.40

(续上表)

账 龄	2020.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49,052.17	100.00		749,052.17
合 计	749,052.17	100.00		749,052.17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788,928.57	85.78
福建经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3,446.00	4.72
上海大张过滤设备有限公司	36,637.17	3.98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	19,377.30	2.11
莆田市涵江区兴华衬衫经销部	16,318.00	1.77
小 计	904,707.04	98.36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785,500.00	69.86
厦门市博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92,452.82	17.12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78,000.00	6.94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42,645.07	3.79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11,803.66	1.05
小 计	1,110,401.55	98.76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519,338.56	69.33
上海华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9,622.64	11.96
扎克能源技术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34,500.00	4.61
南平市联泉给排水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延平分公司	31,005.00	4.14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21,226.42	2.83
小 计	695,692.62	92.87

5.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2022.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0,024.89	100.00	40,501.24	5.00	769,523.65
合 计	810,024.89	100.00	40,501.24	5.00	769,523.65

(续上表)

种 类	2021.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40,500.53	100.00	404,169.27	17.27	1,936,331.26
合 计	2,340,500.53	100.00	404,169.27	17.27	1,936,331.26

(续上表)

种 类	2020.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741, 309. 66	100. 00	776, 165. 65	44. 57	965, 144. 01
合 计	1, 741, 309. 66	100. 00	776, 165. 65	44. 57	965, 144. 01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22. 12. 31			2021.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810, 024. 89	40, 501. 24	5. 00	2, 340, 500. 53	404, 169. 27	17. 27
其中: 1 年以内 (含, 下同)	810, 024. 89	40, 501. 24	5. 00	1, 817, 104. 23	90, 855. 21	5. 00
1-2 年				25, 652. 00	2, 565. 20	10. 00
2-3 年				73, 744. 30	14, 748. 86	20. 00
3-4 年				144, 000. 00	72, 000. 00	50. 00
4-5 年				280, 000. 00	224, 000. 00	80. 00
小 计	810, 024. 89	40, 501. 24	5. 00	2, 340, 500. 53	404, 169. 27	17. 27

(续上表)

组合名称	2020.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 741, 309. 66	776, 165. 65	44. 57
其中: 1 年以内 (含, 下同)	611, 334. 66	30, 566. 74	5. 00
1-2 年	89, 084. 55	8, 908. 46	10. 00
2-3 年	144, 000. 00	28, 800. 00	20. 00
3-4 年	378, 000. 00	189, 000. 00	50. 00
5 年以上	518, 890. 45	518, 890. 45	100. 00
小 计	1, 741, 309. 66	776, 165. 65	44. 57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2022 年度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90,855.21	2,565.20	310,748.86	404,169.27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8,375.12		-310,748.86	-359,123.98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注]	-1,978.85	-2,565.20		-4,544.05
期末数	40,501.24			40,501.24

[注]其他变动系鹭鸿公司无偿划出导致

2) 2021 年度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30,566.74	8,908.46	736,690.45	776,165.65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1,282.60	1,282.60		
——转入第三阶段		-8,908.46	8,908.4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1,571.07	1,282.60	-328,350.05	-265,496.38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106,500.00	106,500.00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其他变动				
期末数	90,855.21	2,565.20	310,748.86	404,169.27

3) 2020 年度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90,715.37	14,400.00	791,706.98	896,822.35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4,454.23	4,454.23		
—转入第三阶段		-14,400.00	14,4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5,694.40	4,454.23	119,205.00	67,964.83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188,621.53	188,621.53
其他变动				
期末数	30,566.74	8,908.46	736,690.45	776,165.65

(3)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		106,500.00	188,621.53

2)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① 公司根据 2021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厦市政能董〔2021〕7 号)核销应收瑞士冯诺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金额 106,500.00 元。

② 公司根据 2020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厦市政能董〔2020〕9 号)核销

原环卫综合处理厂项目挂账共计金额 188,621.53 元。

(4)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押金保证金	633,860.20	744,744.30	639,944.30
拆借款		1,445,093.16	100,219.73
应收暂付款(代垫、备用金等)	33,935.22	80,997.48	474,316.41
其他	142,229.47	69,665.59	526,829.22
合 计	810,024.89	2,340,500.53	1,741,309.66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20,000.00	1 年以内	51.85	21,000.00
厦门住房租赁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	166,933.30	1 年以内	20.61	8,346.67
厦门艺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	1 年以内	3.70	1,500.00
厦门市公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2,000.00	1 年以内	2.72	1,100.00
厦门市政驿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	1 年以内	2.47	1,000.00
小 计		658,933.30		81.35	32,946.67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拆借款	1,445,093.16	1 年以内、1-2 年	61.74	76,566.17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20,000.00	3-4 年、4-5 年	17.94	210,000.00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8.55	10,000.00
厦门住房租赁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73,744.30	2-3 年	3.15	14,748.86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	其他	50,599.00	1 年以内	2.16	2,529.95
小 计		2,189,436.46		93.54	313,844.98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20,000.00	2-3 年、3-4 年	24.12	168,000.00
中国第一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412,390.45	3-4 年	23.68	206,195.2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288,679.92	1 年以内	16.58	14,434.00
黄锦明	备用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8.61	7,500.00
瑞士冯诺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106,500.00	5 年以上	6.12	106,500.00
小 计		1,377,570.37		79.11	502,629.23

6. 存货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62,979.07		5,462,979.07	5,729,521.85		5,729,521.85
其他周转材料	4,655.62		4,655.62	6,372.01		6,372.01
合 计	5,467,634.69		5,467,634.69	5,735,893.86		5,735,893.86

(续上表)

项 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22,136.91		4,622,136.91
其他周转材料	10,760.71		10,760.71
合 计	4,632,897.62		4,632,897.62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待认证及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00,751,382.69	105,263,823.66	107,968,623.68
其他预缴税费	1,565,493.77	23,493.60	0.09
待摊费用	4,163,983.24	3,282,666.56	2,411,923.17
合 计	106,480,859.70	108,569,983.82	110,380,546.94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明细情况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项 目	期末数	本期 股利收入	本期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 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	
			金额	原因
厦门市政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6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1,600,000.00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项 目	期末数	本期 股利收入	本期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 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	
			金额	原因
厦门市政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55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1,550,000.00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项 目	期末数	本期 股利收入	本期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 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	
			金额	原因
厦门市政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8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800,000.00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原因

公司持有厦门市政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的股权，对厦门市政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上述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9. 固定资产

(1) 2022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331,172,070.98	235,442,563.21	6,747,106.13	12,463,224.70	585,824,965.02
本期增加金额	30,838,858.78	28,982,397.22	1,485,691.45	2,675,330.87	63,982,278.32
1) 购置		3,111,259.44	1,485,691.45	2,675,330.87	7,272,281.76
2) 在建工程转入	21,553,374.30	25,871,137.78			47,424,512.08
3)其他转入[注 1]	9,285,484.48				9,285,484.48
本期减少金额		174,071.66	1,199,035.96	732,887.97	2,105,995.59
1) 处置或报废 [注 2]		174,071.66	1,199,035.96	732,887.97	2,105,995.59
期末数	362,010,929.76	264,250,888.77	7,033,761.62	14,405,667.60	647,701,247.75
累计折旧					
期初数	22,930,190.80	27,850,063.66	3,855,985.69	5,134,209.39	59,770,449.54
本期增加金额	11,897,128.28	15,830,233.64	730,555.79	2,120,603.23	30,578,520.94
1) 计提	11,897,128.28	15,830,233.64	730,555.79	2,120,603.23	30,578,520.94
本期减少金额		102,560.00	734,379.91	333,132.60	1,170,072.51
1) 处置或报废 [注 2]		102,560.00	734,379.91	333,132.60	1,170,072.51
期末数	34,827,319.08	43,577,737.30	3,852,161.57	6,921,680.02	89,178,897.97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27,183,610.68	220,673,151.47	3,181,600.05	7,483,987.58	558,522,349.78
期初账面价值	308,241,880.18	207,592,499.55	2,891,120.44	7,329,015.31	526,054,515.48

[注 1]其他转入系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一期安全填埋厂计提的危险废物填埋场退役费用

[注 2]本期处置中包含鹭鸿公司无偿划出减少固定资产原值 1,173,587.61 元，减少累计折旧 358,313.88 元

(2) 2021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314,966,223.99	183,184,788.56	6,842,124.53	10,845,490.75	515,838,627.83
本期增加金额	16,205,846.99	52,257,774.65	261,848.60	1,629,673.00	70,355,143.24
1) 购置		2,075,182.79	261,848.60	1,629,673.00	3,966,704.39
2) 在建工程转入	16,205,846.99	50,182,591.86			66,388,438.85
本期减少金额			356,867.00	11,939.05	368,806.05
1) 处置或报废			356,867.00	11,939.05	368,806.05
期末数	331,172,070.98	235,442,563.21	6,747,106.13	12,463,224.70	585,824,965.02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2,277,514.14	15,148,116.79	3,635,798.71	3,176,793.81	34,238,223.45
本期增加金额	10,652,676.66	12,701,946.87	559,210.63	1,968,757.68	25,882,591.84
1) 计提	10,652,676.66	12,701,946.87	559,210.63	1,968,757.68	25,882,591.84
本期减少金额			339,023.65	11,342.10	350,365.75
1) 处置或报废			339,023.65	11,342.10	350,365.75
期末数	22,930,190.80	27,850,063.66	3,855,985.69	5,134,209.39	59,770,449.5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08,241,880.18	207,592,499.55	2,891,120.44	7,329,015.31	526,054,515.48
期初账面价值	302,688,709.85	168,036,671.77	3,206,325.82	7,668,696.94	481,600,404.38

(3) 2020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16,996,167.56	79,442,368.63	5,745,526.01	5,109,156.70	207,293,218.90
本期增加金额	197,970,056.43	103,742,419.93	1,327,369.52	5,816,318.61	308,856,164.49
1) 购置		604,660.37	1,327,369.52	5,816,318.61	7,748,348.50
2) 在建工程转入	197,970,056.43	103,137,759.56			301,107,815.99
本期减少金额			230,771.00	79,984.56	310,755.56
1) 处置或报废			230,771.00	79,984.56	310,755.56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 计
期末数	314,966,223.99	183,184,788.56	6,842,124.53	10,845,490.75	515,838,627.83
累计折旧					
期初数	6,143,834.78	8,068,179.07	3,402,888.17	2,153,425.65	19,768,327.67
本期增加金额	6,133,679.36	7,079,937.72	452,142.99	1,099,353.46	14,765,113.53
1) 计提	6,133,679.36	7,079,937.72	452,142.99	1,099,353.46	14,765,113.53
本期减少金额			219,232.45	75,985.30	295,217.75
1) 处置或报废			219,232.45	75,985.30	295,217.75
期末数	12,277,514.14	15,148,116.79	3,635,798.71	3,176,793.81	34,238,223.45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02,688,709.85	168,036,671.77	3,206,325.82	7,668,696.94	481,600,404.38
期初账面价值	110,852,332.78	71,374,189.56	2,342,637.84	2,955,731.05	187,524,891.23

10.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二期）项目	70,509,693.10		70,509,693.10	113,729,581.11		113,729,581.11
其他零星工程	3,896,732.23		3,896,732.23	4,108,967.98		4,108,967.98
合 计	74,406,425.33		74,406,425.33	117,838,549.09		117,838,549.09

（续上表）

项 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二期）项目	172,657,013.20		172,657,013.20
临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	109,190,359.85		109,190,359.85
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外立面改造工程	26,248,417.58		26,248,417.58
厦门生物质资源再生项目一期工程	2,117,182.66		2,117,182.66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	924,822.30		924,822.30

项 目	2020.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零星工程	3,694,904.99		3,694,904.99
合 计	314,832,700.58		314,832,700.5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1) 2022 年度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期末数
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 (二期) 项目	25,264.00	113,729,581.11	1,985,260.71	45,205,148.72		70,509,693.10
小 计		113,729,581.11	1,985,260.71	45,205,148.72		70,509,693.1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二期)	71.70	96.00	4,060,044.37	1,459,934.09	4.07	金融机构 贷款
小 计			4,060,044.37	1,459,934.09		

注：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二期)期末未转固部分系表面处理废物回收利用系统及安全填埋场。表面处理废物回收利用系统尚未转固系由于2021年12月31日《含有重金属固体废物回收利用技术规范》发布，对含有重金属固体废物回收利用产物提出新的要求。因此，公司拟对表面处理废物回收利用系统进行改造增加提纯工艺，以达到产品行业质量标准，方可取得相关经营许可。安全填埋场尚未转固系由于次渗层液位尚未达到验收条件，待验收合格后结转固定资产

2) 2021 年度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数[注]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期末数
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 (二期) 项目	25,264.00	172,657,013.20	6,493,302.20	65,420,734.29		113,729,581.11
小 计		172,657,013.20	6,493,302.20	65,420,734.29		113,729,581.11

[注]2021年度期初数与2020年度期末数的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四)之说明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 (二期) 项目	70.91	96.00	2,600,110.28	2,132,811.20	4.07	金融机构贷款
小 计			2,600,110.28	2,132,811.20		

3) 2020 年度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 (二期) 项目	25,264.00	2,810,588.48	169,846,424.72			172,657,013.20
临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	61,559.83		109,190,359.85			109,190,359.85
东部 (翔安) 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	91,258.29	404,036,209.36	279,683,917.62	683,118,713.40	601,413.58	
南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	36,100.00	215,090,219.69	85,894,755.35	300,984,975.04		
仙游县垃圾处理 (焚烧发电) 厂项目一期	60,400.00	423,889,357.66	31,365,964.49	455,255,322.15		
东部 (翔安) 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	78,934.20		924,822.30			924,822.30
厦门生物质资源再生项目一期工程	28,576.00		2,117,182.66			2,117,182.66
西部 (海沧) 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外立面改造工程	3,053.08		26,248,417.58			26,248,417.58
小 计		1,045,826,375.19	705,271,844.57	1,439,359,010.59	601,413.58	311,137,795.59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 (二期) 项目	68.34	95.00	467,299.08	467,299.08	4.07	金融机构贷款
临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	17.74	21.00	1,106,765.14	1,106,765.14	3.92	自筹资金
东部 (翔安) 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	74.92	100.00	5,965,328.34	2,168,665.86	4.21	金融机构贷款
南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	83.38	100.00	4,445,250.18	3,163,457.72	4.52	金融机构贷款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仙游县垃圾处理（焚烧发电）厂项目一期	75.37	100.00	15,661,300.41	3,784,327.82	5.76	金融机构贷款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	0.12					自筹资金
厦门生物质资源再生项目一期工程	0.74					自筹资金
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外立面改造工程	85.97	94.00				自筹资金
小 计			27,645,943.15	10,690,515.62		

11. 使用权资产

(1) 2022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2,373,414.07		12,373,414.07
本期增加金额	11,185,923.58	550,214.14	11,736,137.72
1) 租入	11,185,923.58	550,214.14	11,736,137.72
本期减少金额	4,759.71		4,759.71
1) 处置	4,759.71		4,759.71
期末数	23,554,577.94	550,214.14	24,104,792.08
累计折旧			
期初数	2,493,544.80		2,493,544.80
本期增加金额	5,731,072.00	152,527.07	5,883,599.07
1) 计提	5,731,072.00	152,527.07	5,883,599.07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8,224,616.80	152,527.07	8,377,143.87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5,329,961.14	397,687.07	15,727,648.21
期初账面价值	9,879,869.27		9,879,869.27

(2) 2021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2,373,414.07	12,373,414.07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2,373,414.07	12,373,414.07
累计折旧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2,493,544.80	2,493,544.80
1) 计提	2,493,544.80	2,493,544.80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493,544.80	2,493,544.8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9,879,869.27	9,879,869.27
期初账面价值	12,373,414.07	12,373,414.07

注：2021 年度期初数与 2020 年度期末数的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三)之说明

12.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1) 2022 年度

项 目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在建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软件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809,181,417.32	624,083,303.31	17,896,250.00	18,074,005.25	2,174,593.58	3,471,409,569.46
本期增加金额	525,747,379.88	514,695,816.15	187,284,900.00		138,490.56	1,227,866,586.59
① 购置		514,695,816.15	187,284,900.00		138,490.56	702,119,206.71
② 特许经营权资产完工转入	524,248,976.20					524,248,976.20
③ 其他转入[注 1]	1,498,403.68					1,498,403.68
本期减少金额	484,791,845.26	524,248,976.20			61,320.75	1,009,102,142.21
① 处置[注 2]	484,791,845.26				61,320.75	484,853,166.01
② 特许经营权资产完工转出		524,248,976.20				524,248,976.20
期末数	2,850,136,951.94	614,530,143.26	205,181,150.00	18,074,005.25	2,251,763.39	3,690,174,013.84
累计摊销						
期初数	471,785,750.40		924,849.86	6,606,997.31	1,206,245.32	480,523,842.89
本期增加金额	102,402,143.73		3,722,555.56	3,597,314.64	386,688.65	110,108,702.58

项 目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在建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软件	合 计
① 计提	102,402,143.73		3,722,555.56	3,597,314.64	386,688.65	110,108,702.58
本期减少金额	4,367,692.06				23,846.94	4,391,539.00
① 处置[注 2]	4,367,692.06				23,846.94	4,391,539.00
期末数	569,820,202.07		4,647,405.42	10,204,311.95	1,569,087.03	586,241,006.47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280,316,749.87	614,530,143.26	200,533,744.58	7,869,693.30	682,676.36	3,103,933,007.37
期初账面价值	2,337,395,666.92	624,083,303.31	16,971,400.14	11,467,007.94	968,348.26	2,990,885,726.57

[注 1]其他转入系临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投产计提恢复性大修费用所致

[注 2]本期处置特许经营权资产 484,791,845.26 元，系鹭鸿公司无偿划拨转出所致。鹭鸿公司临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建设用地涉及永久基本农田，根据相关政策，经项目所在地相关部门批准，采取“边批边建”方式推进建设。项目建设完工后，由于鹭鸿公司占用的基本农田异地补划程序仍在进行中，为避免相关不利影响，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将鹭鸿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市政集团）

2) 2021 年度

项 目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在建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软件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764,608,445.21	138,529,065.41	17,896,250.00	18,074,005.25	1,469,699.08	2,940,577,464.95
本期增加金额	44,572,972.11	529,650,064.64			704,894.50	574,927,931.25

项 目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在建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软件	合 计
① 购置		529,650,064.64			704,894.50	530,354,959.14
② 特许经营权资产完工转入	44,095,826.74					44,095,826.74
③ 其他转入	477,145.37					477,145.37
本期减少金额		44,095,826.74				44,095,826.74
① 处置						
② 特许经营权资产完工转出		44,095,826.74				44,095,826.74
期末数	2,809,181,417.32	624,083,303.31	17,896,250.00	18,074,005.25	2,174,593.58	3,471,409,569.46
累计摊销						
期初数	375,906,760.18		562,471.22	3,006,763.79	815,462.71	380,291,457.90
本期增加金额	95,878,990.22		362,378.64	3,600,233.52	390,782.61	100,232,384.99
① 计提	95,878,990.22		362,378.64	3,600,233.52	390,782.61	100,232,384.99
本期减少金额						
① 处置						
期末数	471,785,750.40		924,849.86	6,606,997.31	1,206,245.32	480,523,842.89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337,395,666.92	624,083,303.31	16,971,400.14	11,467,007.94	968,348.26	2,990,885,726.57

项 目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在建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软件	合 计
期初账面价值[注 2]	2,388,701,685.03	138,529,065.41	17,333,778.78	15,067,241.46	654,236.37	2,560,286,007.05

[注]2021 年度期初数与 2020 年度期末数的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四）之说明

3) 2020 年度

项 目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软件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596,529,329.04	12,772,000.00	2,550,545.38	952,295.89	1,612,804,170.31
本期增加金额	1,168,079,116.17	5,124,250.00	15,523,459.87	517,403.19	1,189,244,229.23
① 购置		5,124,250.00	15,523,459.87	517,403.19	21,165,113.06
② 在建工程转入	1,164,928,197.91				1,164,928,197.91
③ 其他转入[注]	3,150,918.26				3,150,918.26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764,608,445.21	17,896,250.00	18,074,005.25	1,469,699.08	2,802,048,399.54
累计摊销					
期初数	303,873,103.55	298,072.88	680,145.44	586,238.99	305,437,560.86
本期增加金额	72,033,656.63	264,398.34	2,326,618.35	229,223.72	74,853,897.04
① 计提	72,033,656.63	264,398.34	2,326,618.35	229,223.72	74,853,897.04

项 目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软件	合 计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375,906,760.18	562,471.22	3,006,763.79	815,462.71	380,291,457.9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388,701,685.03	17,333,778.78	15,067,241.46	654,236.37	2,421,756,941.64
期初账面价值	1,292,656,225.49	12,473,927.12	1,870,399.94	366,056.90	1,307,366,609.45

[注]其他转入系仙游县垃圾处理（焚烧发电）厂、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计提恢复性大修费用所致

(2) 重要特许经营权-在建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1) 2022 年度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厦门生物质资源再生项目一期工程	120,342,101.43	66,951,105.74		187,293,207.17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	68,380,669.18	353,455,020.20		421,835,689.38
临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	420,791,143.52	62,502,298.06	483,293,441.58	
小 计	609,513,914.13	482,908,424.00	483,293,441.58	609,128,896.55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厦门生物质资源再生项目一期工程	88.00	2,541,374.57	3.70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资金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	65.00	5,429,190.55	3.48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资金
临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	100.00	1,710,110.71	4.03	金融机构贷款
小 计		9,680,675.83		

2) 2021 年度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厦门生物质资源再生项目一期工程	2,117,182.66	118,224,918.77		120,342,101.43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	924,822.30	67,455,846.88		68,380,669.18
临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	109,190,359.85	311,600,783.67		420,791,143.52
小 计	112,232,364.81	497,281,549.32		609,513,914.13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厦门生物质资源再生项目一期工程	56.00	4,492.98	3.90	金融机构贷款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	11.00	32,625.00	3.92	自筹资金
临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	87.00	4,962,461.06	3.99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资金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 率 (%)	资金来源
小 计		4,999,579.04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特许经营权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	650,393,525.79	尚在办理中,已通过规划验收,正在办理竣工验收备案
小 计	650,393,525.79	

13. 长期待摊费用

(1) 2022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装修费用	117,690.85	86,412.70	204,103.55	
合 计	117,690.85	86,412.70	204,103.55	

(2) 2021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装修费用	1,529,978.74		1,412,287.89	117,690.85
合 计	1,529,978.74		1,412,287.89	117,690.85

(3) 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装修费用	925,081.02	2,017,185.40	1,412,287.68	1,529,978.74
合 计	925,081.02	2,017,185.40	1,412,287.68	1,529,978.74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4,832,031.64	3,708,007.90	17,495,064.31	4,373,766.08
可抵扣亏损	8,593,584.36	2,148,396.10	6,908,916.73	1,727,229.18
合 计	23,425,616.00	5,856,404.00	24,403,981.04	6,100,995.26

(续上表)

项 目	2020. 12. 31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1,677,062.34	2,919,265.58
可抵扣亏损	7,762,094.93	1,940,523.73
可抵扣专项设备投资额	18,076,766.40	4,519,191.60
合 计	37,515,923.67	9,378,980.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693.68	4,173.42
合 计			16,693.68	4,173.42

(续上表)

项 目	2020. 12. 31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77,465.65	69,366.41
特许权摊销税会差异	55,380,246.56	13,845,061.64
合 计	55,657,712.21	13,914,428.0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10.00	77,304.11	6,943.72
可抵扣亏损	4,835,664.29	2,485,472.08	545,431.59
合 计	4,836,474.29	2,562,776.19	552,375.3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备注
2025 年	16,184.60	545,431.59	545,431.59	
2026 年	874,083.38	1,940,040.49		

年 份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备注
2027 年	3, 945, 396. 31			
合 计	4, 835, 664. 29	2, 485, 472. 08	545, 431. 59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由于鹭鸿公司无偿划出分别减少 2025 年、2026 年到期的未弥补亏损金额小计 1, 595, 204. 10 元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预付长期资产款	9, 225, 579. 72	20, 429, 791. 21	1, 581, 708. 91
合 计	9, 225, 579. 72	20, 429, 791. 21	1, 581, 708. 91

16.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工程款	270, 080, 201. 63	419, 580, 668. 78	385, 520, 290. 49
设备款	84, 310, 151. 66	80, 420, 220. 85	55, 900, 371. 56
委外服务款	11, 783, 450. 25	9, 992, 047. 14	8, 142, 664. 82
材料款	16, 392, 596. 24	11, 257, 392. 59	7, 568, 567. 42
维修维护费	12, 840, 097. 40	15, 021, 110. 04	11, 528, 873. 47
运输费	10, 114, 535. 33	6, 121, 425. 24	3, 953, 975. 38
费用类款项	4, 846, 407. 30	1, 904, 848. 27	1, 722, 147. 38
其他	4, 989, 501. 87	4, 681, 929. 23	2, 728, 772. 51
合 计	415, 356, 941. 68	548, 979, 642. 14	477, 065, 663. 03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三峰卡万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80, 715, 618. 53	系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厦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3, 309, 108. 65	系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项 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18,253,031.18	系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8,310,436.29	系设备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安徽省科林环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248,121.68	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小 计	135,836,316.33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三峰卡万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79,124,138.53	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26,543,389.46	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25,565,776.73	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厦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3,174,526.79	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940,032.95	质保金未到期
厦门嵩湖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8,310,436.29	系设备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青岛荏原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5,679,108.00	质保金未到期
安徽省科林环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597,794.13	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小 计	185,935,202.88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59,806,999.58	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江西建工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分公司	37,042,798.63	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19,391,517.46	质保金未到期
重庆三峰卡万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4,626,397.64	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2,299,320.75	质保金未到期

项 目	金 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徽省科林环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443,685.85	工程尾款及质保金，待项目竣工决算及质保期到期后付款
小 计	134,610,719.91	

17. 预收款项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预收租金	7,374.62	7,374.61	
合 计	7,374.62	7,374.61	

18. 合同负债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预收危废处置款	2,836,664.53	3,661,597.73	2,181,515.41
预收环境综合处理业务款	249,056.60	1,180,066.23	258,647.82
合 计	3,085,721.13	4,841,663.96	2,440,163.23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1) 2022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4,806,021.44	202,034,364.67	201,128,285.23	25,712,100.8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845,454.19	26,844,604.43	849.76
辞退福利		66,151.15	66,151.15	
合 计	24,806,021.44	228,945,970.01	228,039,040.81	25,712,950.64

2) 2021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6,526,719.85	164,541,340.59	166,262,039.00	24,806,021.4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072,768.24	15,072,768.24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辞退福利		134,999.41	134,999.41	
合 计	26,526,719.85	179,749,108.24	181,469,806.65	24,806,021.44

3) 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3,005,077.49	122,990,775.07	119,469,132.71	26,526,719.8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31,229.22	6,231,229.22	
辞退福利		99,740.37	99,740.37	
合 计	23,005,077.49	129,321,744.66	125,800,102.30	26,526,719.85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1) 2022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495,648.52	166,225,022.14	165,501,451.42	25,219,219.24
职工福利费	39,172.50	9,720,025.37	9,709,542.87	49,655.00
社会保险费		7,623,117.21	7,622,393.85	723.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10,248.13	6,009,609.41	638.72
工伤保险费		929,575.09	929,530.37	44.72
生育保险费		683,293.99	683,254.07	39.92
住房公积金		13,962,821.90	13,962,423.50	398.4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1,200.42	4,503,378.05	4,332,473.59	442,104.88
小 计	24,806,021.44	202,034,364.67	201,128,285.23	25,712,100.88

2) 2021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331,347.75	136,561,072.95	138,396,772.18	24,495,648.52
职工福利费	13,116.00	9,569,620.52	9,543,564.02	39,172.50
社会保险费		4,813,509.65	4,813,509.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55,157.91	3,855,157.91	
工伤保险费		510,516.60	510,516.60	
生育保险费		447,835.14	447,835.14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住房公积金		10,547,268.63	10,547,268.6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2,256.10	3,049,868.84	2,960,924.52	271,200.42
小 计	26,526,719.85	164,541,340.59	166,262,039.00	24,806,021.44

3) 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863,972.10	100,833,939.54	97,366,563.89	26,331,347.75
职工福利费		8,374,785.28	8,361,669.28	13,116.00
社会保险费		2,598,294.40	2,598,294.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79,850.94	2,279,850.94	
工伤保险费		20,805.04	20,805.04	
生育保险费		297,638.42	297,638.42	
住房公积金		8,873,261.03	8,873,261.0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1,105.39	2,310,494.82	2,269,344.11	182,256.10
小 计	23,005,077.49	122,990,775.07	119,469,132.71	26,526,719.85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1) 2022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7,325,812.98	17,324,988.98	824.00
失业保险费		454,159.95	454,134.19	25.76
企业年金缴费		9,065,481.26	9,065,481.26	
小 计		26,845,454.19	26,844,604.43	849.76

2) 2021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7,892,228.90	7,892,228.90	
失业保险费		267,353.42	267,353.42	
企业年金缴费		6,913,185.92	6,913,185.92	
小 计		15,072,768.24	15,072,768.24	

3) 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330,882.94	330,882.94	
失业保险费		14,182.75	14,182.75	
企业年金缴费		5,886,163.53	5,886,163.53	
小 计		6,231,229.22	6,231,229.22	

20.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	916,406.55		
企业所得税	4,045,271.34	19,765,793.42	537,475.15
个人所得税	1,948,670.38	285.52	285.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171.07		
房产税	5,432,487.92	5,170,191.90	3,537,075.78
土地使用税	674,030.37	709,196.74	508,107.49
教育费附加	26,644.74		
地方教育附加	17,763.16		
印花税	148,735.97	27,133.70	55,642.91
合 计	13,272,181.50	25,672,601.28	4,638,586.85

21.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押金保证金	33,020,051.06	32,611,481.85	30,212,655.18
拆借款			80,000,000.00
应付集团绿债利息	6,508,788.64		
往来款	20,851,420.85	21,019,310.05	20,468,207.26
其他	512,699.65	1,012,920.21	700,950.85
合 计	60,892,960.20	54,643,712.11	131,381,813.29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厦门市财政局[注]	20,800,542.00	待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后结算
龙岩创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600,000.00	押金保证金，合同未到期
安徽省科林环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400,000.00	押金保证金，合同未到期
无锡远能耐火工程有限公司	829,614.45	押金保证金，合同未到期
厦门市讯马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963,544.70	押金保证金，合同未到期
小 计	26,593,701.15	

[注]根据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东部固体废弃物中心 110 千伏升压站项目投资概算的批复》（厦发改生态〔2019〕54 号），110 千伏升压站项目资金来源由厦门市财政局先行垫付。待该工程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后公司再行与厦门市财政局结算，下同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厦门市财政局	20,465,912.00	待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后结算
龙岩创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600,000.00	押金保证金，合同未到期
安徽省科林环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400,000.00	押金保证金，合同未到期
厦门维益埃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915,527.44	押金保证金，合同未到期
厦门市政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799,650.00	押金保证金，合同未到期
小 计	26,181,089.44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厦门市财政局	12,045,912.00	待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后结算
青岛荏原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3,032,500.00	押金保证金，合同未到期
龙岩创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600,000.00	押金保证金，合同未到期
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285,000.00	押金保证金，合同未到期
厦门维益埃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915,527.44	押金保证金，合同未到期
小 计	19,878,939.44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	------------	------------	------------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2,693,572.22	57,304,063.26	58,297,028.2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20,780.61	2,398,221.70	
合 计	68,614,352.83	59,702,284.96	58,297,028.23

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已收储待处置危废品	5,656,494.63	6,479,979.98	3,628,516.74
待转销项税额	128,725.60	178,795.03	69,947.34
合 计	5,785,220.23	6,658,775.01	3,698,464.08

24. 长期借款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质押借款	234,924,768.00	109,270,000.00	122,28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960,481.92	576,697,898.49	387,202,505.29
保证借款	440,157,745.51	186,459,902.35	150,080,724.41
合 计	877,042,995.43	872,427,800.84	659,563,229.70

注：质押及保证借款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1之说明

25.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租赁付款额	14,198,405.56	8,553,237.31	
未确认融资费用	-635,154.24	-751,010.39	
合 计	13,563,251.32	7,802,226.92	

26.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00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专项应付款		1, 002, 545, 920. 82	881, 144, 955. 34
合 计	300, 000, 000. 00	1, 002, 545, 920. 82	881, 144, 955. 34

(2)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应付集团统借统贷资金（绿债）	300, 000, 000. 00		
合 计	300, 000, 000. 00		

(3) 专项应付款

1) 2022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	45, 469. 56		45, 469. 56		
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	381, 220, 457. 19	7, 121, 741. 02	388, 342, 198. 21		
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	440, 141, 012. 38	15, 082, 848. 39	455, 223, 860. 77		
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绿化防护工程	4, 019, 431. 59		4, 019, 431. 59		
后坑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后坑厂）	177, 119, 550. 10		177, 119, 550. 10		
小 计	1, 002, 545, 920. 82	22, 204, 589. 41	1, 024, 750, 510. 23		

注：专项应付款本期减少 1, 024, 750, 510. 23 元，其中结转资本公积 1, 024, 463, 713. 67 元，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1 之说明；后坑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后坑厂）专项拨款结余资金归还厦门市财政局 241, 327. 00 元；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翔安厂一期）专项拨款结余资金归还厦门市财政局 45, 469. 56 元

2) 2021 年度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	45, 469. 56			45, 469. 56	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
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	303, 552, 187. 20	77, 668, 269. 99		381, 220, 457. 19	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	396,784,246.31	43,356,766.07		440,141,012.38	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
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绿化防护工程	3,043,472.06	975,959.53		4,019,431.59	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
后坑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177,719,580.21	2,233,409.89	2,833,440.00	177,119,550.10	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
小 计	881,144,955.34	124,234,405.48	2,833,440.00	1,002,545,920.82	

3) 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	45,469.56			45,469.56	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
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	298,717,316.62	4,834,870.58		303,552,187.20	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
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	340,314,255.06	56,469,991.25		396,784,246.31	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
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绿化防护工程	3,043,472.06			3,043,472.06	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
后坑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183,457,556.72	1,151,735.49	6,889,712.00	177,719,580.21	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
小 计	825,578,070.02	62,456,597.32	6,889,712.00	881,144,955.34	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

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延兑绩效	862,501.88	5,000,452.10	4,004,408.38
合 计	862,501.88	5,000,452.10	4,004,408.38

28. 预计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形成原因
预计恢复性大修支出	18,750,499.88	17,361,573.96	15,569,757.35	特许权经营权资产恢复性大修费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形成原因
				用
填埋场退役费用	9,740,473.23			填埋场弃置费用
预计补偿款			580,000.00	
合 计	28,490,973.11	17,361,573.96	16,149,757.35	

(2) 其他说明

1) 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规定，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

2) 2021 年 9 月，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印发《重点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场所退役费用预提和管理办法》（财资环〔2021〕92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公司根据该规定预提危险废物填埋场退役费用。

29.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1) 2022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4,892,500.10	187,000,000.00	3,139,333.31	298,753,166.79	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合 计	114,892,500.10	187,000,000.00	3,139,333.31	298,753,166.79	

2) 2021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9,991,833.35	17,500,000.00	2,599,333.25	114,892,500.10	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合 计	99,991,833.35	17,500,000.00	2,599,333.25	114,892,500.10	

3) 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0,580,000.00	30,000,000.00	588,166.65	99,991,833.35	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合 计	70,580,000.00	30,000,000.00	588,166.65	99,991,833.35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1) 2022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金额 [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	38,333,333.39		1,333,333.32	37,000,000.07	与资产相关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生态文明建设）	28,750,000.01		999,999.96	27,750,000.05	与资产相关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前期工作经费补助	555,833.34		19,333.32	536,500.02	与资产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排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17,500,000.00	20,000,000.00		3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厦门市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项目 2020 年中央预算内基建投资计划款	29,753,333.36		786,666.71	28,966,666.65	与资产相关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项目投资补助		167,000,000.00		16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114,892,500.10	187,000,000.00	3,139,333.31	298,753,166.79	

2) 2021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金额 [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	39,666,666.67		1,333,333.28	38,333,333.39	与资产相关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生态文明建设）	29,750,000.01		1,000,000.00	28,750,000.01	与资产相关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前期工作经费补助	575,166.67		19,333.33	555,833.34	与资产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排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17,500,000.00		1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金额 [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厦门市医疗废物处 置设施建设项目 2020 年中央预算内 基建投资计划款	30,000,000.00		246,666.64	29,753,333.36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99,991,833.35	17,500,000.00	2,599,333.25	114,892,500.10	

3) 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 损益金额[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东部（翔安）垃圾 焚烧发电厂二期（城镇污水处 理设施及污水管 网工程项目）	40,000,000.00		333,333.33	39,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东部（翔安）垃圾 焚烧发电厂二期（生态文明建 设）	30,000,000.00		249,999.99	29,750,000.01	与资产相关
东部（翔安）垃圾 焚烧发电厂二期前期工作经费 补助	580,000.00		4,833.33	575,166.67	与资产相关
厦门市医疗废物 处置设施建设项 目 2020 年中央 预算内基建投资 计划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70,580,000.00	30,000,000.00	588,166.65	99,991,833.35	

[注]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金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30. 股本

(1) 明细情况

股东类别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 公司	735,094,423.00	804,000,000.00	607,000,000.00
厦门国有资本运营 有限责任公司	44,635,303.00		

股东类别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43, 585, 060. 00		
厦门市政嵩湖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43, 135, 206. 00		
厦门轻工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 752, 020. 00		
合 计	875, 202, 012. 00	804, 000, 000. 00	607, 000, 000. 00

(2) 其他说明

1) 2020 年-2021 年

2021 年 5 月，根据公司股东决定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60,700.00 万元增加至 80,400.00 万元，由股东厦门市政集团持有公司 100%股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以货币和资本公积转增形式缴足，其中：①货币资金出资 17,700.00 万元，系公司于 2021 年收到股东投入的货币出资 5,700.00 万元，同时 2020 年收到股东投入的资本金 12,000.00 万元自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转入实收资本；②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2) 2022 年

2022 年 8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公司股东厦门市政集团将所持有的占公司 5.1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4,463.5303 万元)作价 16,659.76 万元转让给厦门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将所持有的占公司 4.98%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4,358.506 万元)作价 16,267.76 万元转让给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占公司 4.9286%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4,313.5206 万元)作价 16,100.00 万元转让给厦门市政嵩湖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占公司 1.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875.202 万元)作价 3,266.62 万元转让给厦门轻工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75,202,012.00 元（每股面值 1 元，折合股份 875,202,012 股）。根据公司发起人协议，由全体出资者以其拥有的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止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可折股净资产 2,362,952,251.57 元折合认购，其中 875,202,012.00 元折合股份总数 875,202,012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净资产 1,487,750,239.57 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本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上述出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3-7 号）。2022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已办

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1.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资本溢价	1, 497, 521, 900. 91	585, 614, 457. 59	721, 425, 461. 35
合 计	1, 497, 521, 900. 91	585, 614, 457. 59	721, 425, 461. 35

(2) 其他说明

1) 2020 年度资本公积增加 146, 889, 712. 00 元，主要系：

① 根据厦财建〔2020〕19 号文件，将后坑垃圾焚烧发电厂除臭系统改造项目按财审决算总投资金额 6, 889, 712. 00 元转增资本公积；

② 厦门市政集团将其持有鹭鸿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公司，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资本公积 20, 000, 000. 00 元；

③ 收到厦门市政集团项目资本金 120, 000, 000. 00 元，股东投入资金用途为资本金，但由于股东尚未做增资决定，章程亦未变更，因此公司将其计入资本溢价，待股东决定及章程变更后拟增加实收资本。

2) 2021 年度资本公积净减少 135, 811, 003. 76 元，主要系：

① 根据厦财建〔2021〕1 号，将后坑垃圾焚烧发电厂甩项项目资金 2, 833, 440. 00 元由专项应付款结转至资本公积，增加资本公积 2, 833, 440. 00 元；

② 2022 年 2 月收购兴鸿市政公司 100%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将兴鸿市政公司 2021 年度增加的实收资本转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增加 1, 355, 556. 24 元；

③ 2021 年资本公积转入实收资本减少 140, 000, 000. 00 元，变动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0(2)1)之说明。

3) 2022 年度资本公积净增加 911, 907, 443. 32 元，主要系：

① 根据厦财建〔2022〕54 号，将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配套防护工程、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及后坑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四个项目资产转增公司资本金，增加资本公积 1, 024, 463, 713. 67 元；

② 2022 年股改，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净资产折股后结余留存收益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增加 244, 374, 645. 27 元；

③ 根据市政集团第十七次党委会纪要（〔2022〕17-4 号）及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

会议决议(〔2022〕10号),将鹭鸿公司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厦门市政集团,减少资本公积182,072,182.74元;

④ 2022年2月,根据厦门市政投资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214,858,732.88元转让对价收购兴鸿市政公司100%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时点兴鸿市政公司账面净资产为180,671,822.16元,转让对价与账面净资产差额冲减资本公积34,186,910.72元;另外,期初至合并日时点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资本公积在本期冲回减少资本公积146,000,000.00元,并将合并前各期实现的留存收益及计提的专项储备还原调整增加资本公积5,328,177.84元。

32. 专项储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安全生产费	6,352,849.15	2,708,445.77	1,133,751.61
合 计	6,352,849.15	2,708,445.77	1,133,751.61

(2) 其他说明

各期专项储备增加系根据财政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

33.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597,259.19	33,480,089.71	20,481,377.95
合 计	4,597,259.19	33,480,089.71	20,481,377.95

(2) 其他说明

1) 各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2) 2022股改,净资产折股盈余公积转入资本公积33,106,663.91元。

34.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195,877,216.23	117,460,437.81	34,736,868.2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9,370,312.09	148,051,108.80	96,131,411.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23,833.39	12,998,711.76	9,337,182.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3,171,925.75	56,635,618.62	4,070,659.08
净资产折股	211,267,981.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583,787.68	195,877,216.23	117,460,437.81

(2) 其他说明

1) 根据 2020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上缴 2019 年度国有资本收益 4,070,659.08 元。

2) 根据 2021 年 6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上缴 2020 年度国有资本收益 56,635,618.62 元。

3) 根据 2022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向厦门市政集团缴交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113,171,925.75 元。

4) 2022 年股改，净资产折股未分配利润转入资本公积 211,267,981.50 元。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359,688,703.95	1,041,721,967.08	1,265,678,864.13	991,390,881.22
其他业务收入	1,023,246.27	545,736.42	201,555.62	7,635.15
合 计	1,360,711,950.22	1,042,267,703.50	1,265,880,419.75	991,398,516.37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1,360,694,251.11	1,042,267,703.50	1,265,835,943.05	991,398,516.37

(续上表)

项 目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项 目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535,623,805.35	367,652,612.55
其他业务收入	156,699.22	
合 计	535,780,504.57	367,652,612.55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535,740,813.95	367,652,612.55

(2)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不含建造服务收入）

1) 2022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剔除建造服务收入后 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注 1]	366,230,211.27	42.80
厦门市环境卫生中心	356,751,890.32	41.69
仙游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12,520,999.61	1.46
福建省曾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151,324.58	0.84
南平市城市管理局[注 2]	6,572,209.10	0.77
小 计	749,226,634.88	87.56

[注 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包含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厦门供电公司、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仙游县供电公司 and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南平供电公司，下同

[注 2] 南平市城市管理局包括南平市城市管理局和南平市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下同

2) 2021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剔除建造服务收入 后营业收入的比例（%）
厦门市环境卫生中心	327,151,804.92	44.14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307,472,638.97	41.48
厦门中联永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645,904.91	2.38
仙游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11,279,222.75	1.52
福建省曾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145,319.13	0.83
小 计	669,694,890.68	90.35

3) 2020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剔除建造服务收入后营业收入的比例 (%)
厦门市环境卫生中心	262,549,395.59	49.00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208,199,314.08	38.86
仙游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8,707,838.79	1.63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7,875,070.13	1.47
福州美佳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5,673,258.53	1.06
小 计	493,004,877.12	92.02

(3) 收入分解信息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生活垃圾处理业务	601,659,748.56	320,714,227.79	526,988,690.01	297,861,623.65
危险废物处置业务	83,370,343.89	76,101,371.00	68,695,060.60	48,968,948.19
环境综合处理业务	169,643,471.18	139,891,227.97	145,344,627.92	119,909,823.78
建造服务收入	505,015,140.32	505,015,140.32	524,650,485.60	524,650,485.60
其他业务收入	1,005,547.16	545,736.42	157,078.92	7,635.15
合 计	1,360,694,251.11	1,042,267,703.50	1,265,835,943.05	991,398,516.37

(续上表)

项 目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生活垃圾处理业务	362,688,115.24	224,181,617.08
危险废物处置业务	41,045,402.19	33,579,012.62
环境综合处理业务	131,890,287.92	109,891,982.85
其他业务收入	117,008.60	
合 计	535,740,813.95	367,652,612.55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经营地区分解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福建地区	1,292,854,430.69	973,324,942.43	959,197,620.44	684,760,193.76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甘肃地区	67,839,820.42	68,942,761.07	306,638,322.61	306,638,322.61
合 计	1,360,694,251.11	1,042,267,703.50	1,265,835,943.05	991,398,516.37

(续上表)

项 目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福建地区	535,740,813.95	367,652,612.55
合 计	535,740,813.95	367,652,612.55

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855,679,110.79	741,185,457.45	535,740,813.9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505,015,140.32	524,650,485.60	
小 计	1,360,694,251.11	1,265,835,943.05	535,740,813.95

(4) 报告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2,458,801.09	1,608,214.35	1,992,779.19
小 计	2,458,801.09	1,608,214.35	1,992,779.19

(5) 列报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试运行销售收入成本

1) 试运行销售收入成本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试运行销售收入	1,696,081.42	1,732,432.59	10,107,105.02
试运行销售成本	1,906,563.27	568,367.06	4,087,346.75

2) 确定试运行销售相关成本时按照实际生产投入成本计量。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房产税	11,769,873.07	9,770,817.53	5,980,007.96
土地使用税	1,389,472.48	1,462,133.91	1,092,772.97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印花税	785,946.56	381,642.22	245,579.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44,622.86	43,634.02	805.78
教育费附加	919,124.05	18,700.29	7.14
地方教育附加	612,749.40	12,466.86	4.76
环保税	43,384.84	19,298.77	7,984.82
车船税	86,986.75	74,762.47	62,770.24
合 计	17,752,160.01	11,783,456.07	7,389,932.79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2,187,705.44	1,495,617.28	884,278.39
车辆使用费	26,265.30	31,421.40	29,363.31
办公费	60,113.04	77,663.48	39,506.25
招标代理服务费	165,373.84	46,534.45	98,428.35
其他	39,642.95	52,430.27	21,570.39
合 计	2,479,100.57	1,703,666.88	1,073,146.69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62,200,461.19	48,949,506.14	36,358,506.24
聘请中介机构费	5,050,742.08	1,630,326.09	1,392,669.11
咨询费	5,597,660.89	2,875,520.01	2,206,661.29
折旧摊销费	3,744,917.42	5,101,954.93	2,232,666.95
办公费	1,054,344.33	999,137.54	828,263.19
物业服务费	942,410.72	698,735.59	667,081.34
差旅费	615,165.00	855,413.90	607,903.53
邮电通信费	614,342.29	878,795.55	718,774.17
租赁费	94,524.67	83,990.75	1,404,277.48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其他	3,564,636.44	3,404,497.11	3,676,441.22
合 计	83,479,205.03	65,477,877.61	50,093,244.52

5.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6,669,783.54	860,285.92	
材料费	2,875,541.33	1,328,259.97	
燃料动力费	998,045.91	121,240.43	
其他	464,119.48	21,996.69	
合 计	11,007,490.26	2,331,783.01	

6.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费用	34,550,364.89	32,515,149.50	18,432,575.41
减：利息收入	3,018,064.90	2,900,423.20	4,082,997.64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582,795.98	18,712.32	147,454.19
合 计	32,115,095.97	29,633,438.62	14,497,031.96

7.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3,139,333.31	2,599,333.25	588,166.6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27,997,688.46	981,207.68	1,088,114.6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9,008.85	31,391.58	18,907.56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556,881.10		
合 计	31,742,911.72	3,611,932.51	1,695,188.89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8.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0,286.27	2,583,535.33	558,861.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600,000.00	1,550,000.00	800,000.00
合 计	1,960,286.27	4,133,535.33	1,358,861.27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00.00	16,693.73	277,465.66
合 计	12,500.00	16,693.73	277,465.66

10.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坏账损失	2,477,146.52	-6,018,715.16	-4,839,640.69
合 计	2,477,146.52	-6,018,715.16	-4,839,640.69

1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825.00	120,270.00
保险理赔及赔偿收入	572,481.88	320,923.41	967,263.23
罚没收入	3,650.00	520,000.00	15,017.73
接受捐赠			505,933.20
其他	96,425.75	35,677.60	82,153.43
合 计	672,557.63	878,426.01	1,690,637.59

1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8,477.67	15,507.55	12,241.03
其他	2,650.72	100.93	1,020.65
捐赠支出		56,826.00	90,930.00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预计补偿款		-60,000.00	580,000.00
合 计	121,128.39	12,434.48	684,191.68

13.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392,373.22	28,742,279.31	2,549,302.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01,005.71	-10,632,268.98	-4,107,856.86
合 计	18,991,367.51	18,110,010.33	-1,558,554.2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208,355,468.63	166,161,119.13	94,572,857.10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2,088,867.16	41,540,279.78	23,643,214.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14.69		-12,688.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5,190.68	10,934.45	166,684.3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00,000.00	-387,500.00	-200,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46,055.24	6,195,975.46	3,681,533.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0,063.39		-610,142.9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68,487.91	502,600.23	138,093.83
所得税减免	-35,381,798.61	-29,714,415.12	-23,815,915.55
专用设备投资额抵免的影响			-4,519,191.6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050,085.01		
安置残疾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37,501.16	-37,864.47	-30,142.00
所得税费用	18,991,367.51	18,110,010.33	-1,558,554.21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到的政府补助	188,423,031.29	18,481,207.68	31,088,114.68
往来款		334,630.00	8,420,000.00
押金保证金	519,453.31	2,294,026.67	4,802,644.54
经营性利息收入	2,986,083.36	2,900,423.20	4,082,997.64
收回保函保证金	583,350.00		1,500,000.00
其他	205,475.18	3,155,199.91	3,002,202.65
合 计	192,717,393.14	27,165,487.46	52,895,959.5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支付销售、管理、研发等费用	19,867,975.60	12,989,364.14	11,599,027.91
支付保函保证金	583,350.00		
其他	463,497.54	619,389.25	327,211.10
合 计	20,914,823.14	13,608,753.39	11,926,239.01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赎回不能随时支取且初存目的为投资的理财产品			50,000,000.00
收回集团拆借款及利息	1,477,074.70	3,305.41	
合 计	1,477,074.70	3,305.41	50,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集团拆借款		1,344,873.43	100,219.73
无偿划转（鹭鸿公司期末现金余额）	45,081,547.69		
合 计	45,081,547.69	1,344,873.43	100,219.73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财政资本性拨款	21,917,792.85	124,196,364.09	62,456,597.32
集团拆借款	300,000,000.00		80,000,000.00
同一控制下子公司 吸收投资款[注]	40,000,000.00	1,355,556.24	20,000,000.00
合 计	361,917,792.85	125,551,920.33	162,456,597.32

[注]2020 年发生额系同一控制下合并鹭鸿公司，其吸收投资款在合并层面调整列报，2021 年、2022 年发生额系同一控制下合并兴鸿市政公司，其吸收投资款在合并层面调整列报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长期租赁支出	3,459,068.30	2,862,015.83	
偿还集团借款		80,000,000.00	
支付集团绿债发行 手续费	536,889.00		
支付并购款[注]	214,858,732.88		
合 计	218,854,690.18	82,862,015.83	

[注]系 2022 年同一控制下合并兴鸿市政公司支付的并购款项在合并层面调整列报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9,364,101.12	148,051,108.80	96,131,411.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77,146.52	6,018,715.16	4,839,640.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578,520.94	25,882,591.84	14,765,113.53
使用权资产折旧	5,883,599.07	2,493,544.80	

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无形资产摊销	110,108,702.58	100,232,384.99	74,853,897.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4,103.55	1,412,287.89	1,412,287.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477.67	13,682.55	-108,028.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500.00	-16,693.73	-277,465.6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518,383.35	32,511,844.09	18,432,575.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60,286.27	-4,133,535.33	-1,358,861.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6,832.29	3,277,985.65	-7,444,748.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73.42	-13,910,254.63	3,336,891.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1,402.98	-1,102,996.24	-404,104.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461,899.10	-59,681,223.31	-91,281,576.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5,898,762.64	101,788,009.59	118,564,227.21
其他	3,644,403.38	1,574,694.16	733,61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257,619.68	344,412,146.28	232,194,875.1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1,475,158.55	221,213,995.83	214,015,440.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1,213,995.83	214,015,440.40	251,741,968.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261,162.72	7,198,555.43	-37,726,528.33

(2) 报告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5,081,547.69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其中：鹭鸿公司	45,081,547.69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5,081,547.69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1) 现金	381,475,158.55	221,213,995.83	214,015,440.4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1,475,158.55	221,213,995.83	214,015,440.40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475,158.55	221,213,995.83	214,015,440.4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四)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货币资金各期末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详见五(一)1(2)之说明。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质押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额度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质押担保方式
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市分行	本公司	20,000.00	2018-12-05	2033-12-05	否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电费、垃圾处理费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市分行	本公司	15,000.00	2022-3-31	2033-12-05	否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项目电费、垃圾处理费质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本公司	10,000.00	2020-12-29	2035-06-05	否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项目电费、垃圾处理费质押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游支行	仙游兴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31,000.00	2018-7-23	2034-12-21	否	仙游县垃圾处理（焚烧发电）厂项目电费收费权质押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额度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质押担保方式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夏回族自治州分行	鹭鸿公司	20,000.00	2021-3-12	2022-12-27	是	临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电费权和垃圾处理费权质押、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国家开发银行甘肃省分行	鹭鸿公司	20,000.00	2021-12-22	2022-12-30	是	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1) 2022 年度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 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 列报项目	说明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	38,333,333.39		1,333,333.32	37,000,000.07	其他收益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 2017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生态（2017）176 号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生态文明建设）	28,750,000.01		999,999.96	27,750,000.05	其他收益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厦门市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生态（2019）183 号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前期工作经费补助	555,833.34		19,333.32	536,500.02	其他收益	1.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 2015 年 PPP 项目前期工作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投资（2015）1010 号 2.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 2015 年 PPP 项目前期工作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投资（2016）763 号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17,500,000.00	20,000,000.00		37,500,000.00		1.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厦门市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生态（2021）267 号 2.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

项 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 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 列报项目	说明
						厦门市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生态〔2022〕393号
厦门市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项目2020年中央预算内基建投资计划款	29,753,333.36		786,666.71	28,966,666.65	其他收益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第二批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项目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生态〔2020〕452号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工程投资补助		167,000,000.00		167,000,000.00		1.《厦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东部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项目补助的通知》厦财预执指事〔2022〕20号 2.《关于申请增加东部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项目投资补助资金预算的函》厦市政园林函〔2022〕189号
小 计	114,892,500.10	187,000,000.00	3,139,333.31	298,753,166.79		

②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增值税即征即退	26,574,117.17	其他收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
稳岗补贴	580,316.73	其他收益	1.厦府规〔2021〕7号 2.《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22〕23号 3.《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发

项 目	金 额	列报项目	说 明
			放一次性稳岗补贴与招工奖励实施细则的通知》厦人社〔2021〕196 号 4.《南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南平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平市税务局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南人综〔2022〕56 号
社保补贴	269,226.60	其他收益	1.《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加强企业人力资源服务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意见的通知》厦人社〔2019〕52 号 2.《关于做好 2022 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闽人社办〔2021〕138 号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208,000.00	其他收益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援企业稳就业防失业工作的通知》厦人社〔2022〕134 号
其他补助	366,027.96	其他收益	
小 计	27,997,688.46		

2) 2021 年度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 助	本期摊销	期末 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 列报项目	说 明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	39,666,666.67		1,333,333.28	38,333,333.39	其他收益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 2017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生态〔2017〕176 号

项 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 助	本期摊销	期末 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 列报项目	说明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 厂二期（生态文明建设）	29,750,000.01		1,000,000.00	28,750,000.01	其他收益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厦门市生态文明建设专项2019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生态（2019）183号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 厂二期前期工作经费补助	575,166.67		19,333.33	555,833.34	其他收益	1.《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2015年PPP项目前期工作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投资（2015）1010号） 2.《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2015年PPP项目前期工作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投资（2016）763号）
厦门市医疗废物处置设施 建设项目2020年中央预算 内基建投资计划款	30,000,000.00		246,666.64	29,753,333.36	其他收益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第二批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项目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生态（2020）452号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17,500,000.00		17,500,000.00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厦门市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生态（2021）267号
小 计	99,991,833.35	17,500,000.00	2,599,333.25	114,892,500.10		

②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列报项目	说明
工业投资奖励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促进工业有效投资增长若干意见的通知》厦府办〔2018〕87 号
环境责任补贴	242,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促进厦门市保险行业发展绿色金融扶持政策的实施细则》厦金融办〔2018〕112 号
社保补贴	194,665.26	其他收益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加强企业人力资源服务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意见的通知》厦人社〔2019〕52 号
稳岗补贴	107,467.82	其他收益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办理春节期间稳定企业职工补贴的通知》厦人社〔2021〕25 号
工业企业上规模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湖里区促进工业增资扩厂提质增效十条措施的通知》厦湖府规〔2020〕2 号
其他补助	37,074.60	其他收益	
小 计	981,207.68		

3) 2020 年度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 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 列报项目	说明
-----	------------	--------	------	------------	--------------	----

项 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 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 列报项目	说明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	40,000,000.00		333,333.33	39,666,666.67	其他收益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 2017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生态（2017）176 号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生态文明建设）	30,000,000.00		249,999.99	29,750,000.01	其他收益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厦门市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生态（2019）183 号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前期工作经费补助	580,000.00		4,833.33	575,166.67	其他收益	1.《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 2015 年 PPP 项目前期工作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投资（2015）1010 号） 2.《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 2015 年 PPP 项目前期工作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投资（2016）763 号）
厦门市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项目 2020 年中央预算内基建投资计划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厦门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第二批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项目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厦发改生态（2020）452 号）
小 计	70,580,000.00	30,000,000.00	588,166.65	99,991,833.35		

②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工业投资奖励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促进工业有效投资增长若干意见的通知》厦府办（2018）87 号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稳岗补贴	292,836.98	其他收益	1. 厦府规〔2020〕3号 2.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厦人社〔2016〕22号
环境责任补贴	226,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促进厦门市保险行业发展绿色金融扶持政策的实施细则》厦金融办〔2018〕112号
社保补贴	166,377.70	其他收益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加强企业人力资源服务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意见的通知》厦人社〔2019〕52号
工业企业上规模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印发湖里区促进工业增资扩产提质增效十条措施的通知》厦湖府规〔2020〕2号
就业补助	2,900.00	其他收益	1.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加强企业人力资源服务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意见的通知》厦人社〔2019〕52号 2. 《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翔安区促进就业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厦翔政〔2012〕85号
小 计	1,088,114.68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31,137,021.77	3,580,540.93	1,676,281.33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基本情况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1) 2022 年度				
兴鸿市政公司	100.00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2022 年 2 月 28 日	控制权转移
2) 2020 年度				
鹭鸿公司[注]	100.00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控制权转移

(续上表)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1) 2022 年度				
兴鸿市政公司	9,295,470.05	447,702.95	52,423,955.61	1,669,768.45
2) 2020 年度				
鹭鸿公司[注]		-531,179.72		

[注]鹭鸿公司系划拨转入,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1(2)1)之说明

2. 合并成本

项 目	2022 年度
	兴鸿市政公司
合并成本	214,858,732.88
现金	214,858,732.88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 目	2022 年度	
	兴鸿市政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525,697,250.41	485,574,541.30

项 目	2022 年度	
	兴鸿市政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11,792,154.17	8,174,686.26
应收款项	49,646,124.65	6,808,843.65
存货	612,896.33	869,296.25
其他流动资产	32,188,500.23	32,804,995.64
固定资产	1,258,233.46	1,311,745.22
无形资产	428,721,689.65	434,546,569.04
其他资产	1,477,651.92	1,058,405.24
负债	345,025,428.25	343,613,984.68
借款	267,470,503.57	265,644,328.71
应付款项	74,990,006.26	75,286,472.87
其他负债	2,564,918.42	2,683,183.10
净资产	180,671,822.16	141,960,556.62

(续上表)

项 目	2020 年度	
	鹭鸿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120,821,640.62	
货币资金	1,765,970.93	
其他流动资产	8,735,763.48	
固定资产	1,071,308.90	
在建工程	109,190,359.85	
其他资产	58,237.46	
负债	101,352,820.34	
应付款项	101,057,716.18	
其他负债	295,104.16	
净资产	19,468,820.28	

(二)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2022 年度						
鹭鸿公司		100.00	无偿划转	2022 年 5 月 31 日	控制权转移	-182,072,182.74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2022 年度						
鹭鸿公司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鹭鸿公司无偿划出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1(2)3)之说明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2022 年度				
三明锦鸿环境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2/8/24	21,262,500.00	94.50
(2) 2020 年度				
厦门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新设	2020/5/21	68,000,000.00	100.0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晖鸿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环保业	100.00		设立
厦门峻鸿环境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环保业	100.00		设立
南平延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福建南平	福建南平	环保业	100.00		设立
厦门珉鸿生物物质资源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环保业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环保业	100.00		设立
兴鸿市政(厦门)电力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环保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明锦鸿环境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三明	福建三明	环保业	94.50		设立
临夏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注]	甘肃临夏	甘肃临夏	环保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鹭鸿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无偿划出,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2(1)之说明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 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 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 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 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 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 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 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 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 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5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90.78%（2021 年 12 月 31 日：93.01%；2020 年 12 月 31 日：94.7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多种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2022. 12. 31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939,736,567.65	1,091,221,756.42	100,469,375.56	481,230,709.80	509,521,671.06
应付账款	415,356,941.68	415,356,941.68	415,356,941.68		
其他应付款	60,892,960.20	60,892,960.20	60,892,960.20		
租赁负债	19,484,031.93	20,526,336.92	6,399,878.21	11,980,289.91	2,146,168.80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00	321,841,211.36	9,450,000.00	312,391,211.36	
小 计	1,735,470,501.46	1,909,839,206.58	592,569,155.65	805,602,211.07	511,667,839.86

(续上表)

项 目	2021. 12. 31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929,731,864.10	1,168,883,734.37	96,700,870.47	232,864,999.65	839,317,864.26
应付账款	548,979,642.14	548,979,642.14	548,979,642.14		
其他应付款	54,643,712.11	54,643,712.11	54,643,712.11		
租赁负债	10,200,448.62	11,385,152.87	2,831,915.56	4,341,498.31	4,211,739.00
小 计	1,543,555,666.97	1,783,892,241.49	703,156,140.28	237,206,497.96	843,529,603.26

(续上表)

项 目	2020. 12. 31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717,860,257.93	891,133,078.98	90,928,081.98	179,120,311.62	621,084,685.38
应付账款	477,065,663.03	477,065,663.03	477,065,663.03		
其他应付款	131,381,813.29	131,381,813.29	131,381,813.29		

项 目	2020. 12. 31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小 计	1, 326, 307, 734. 25	1, 499, 580, 555. 30	699, 375, 558. 30	179, 120, 311. 62	621, 084, 685. 38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938,744,967.59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906,851,864.1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661,340,257.93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结构性存款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016,693.73		115,016,693.73
(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5,016,693.73		115,016,693.73
结构性存款		115,016,693.73		115,016,693.73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277,465.66		98,277,465.66
(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8,277,465.66		98,277,465.66
结构性存款		98,277,465.66		98,277,465.66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结构性存款，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等。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

定量信息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故采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控股股东对 本公司的持 股比例 (%)	控股股东对 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市政、交通企业 基础设施建设	2,215,753.35	83.9914	83.9914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厦门百城商贸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路桥百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市政集团曾直接持股 100.00%，已于 2022 年 5 月退出
厦门路桥百城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厦门路桥百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100.00%
厦门市政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公共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金鹭环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南方海洋检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南方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厦门市政水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水务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特水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驿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水务中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华润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有限空间作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市政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厦门路桥百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厦门路桥百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100.00%
厦门市卫海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市政公共服务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100.00%，已于 2022 年 7 月注销
厦门百城建材有限公司	厦门路桥百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50.00%，厦门市政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20.00%，厦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30.00%
厦门智慧电力成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郑小鹏担任董事

（二）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厦门市政驿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运输装卸费用	23,575,426.89	9,894,056.70	3,619,790.52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等	10,586,058.79	10,093,039.16	6,134,443.12
厦门市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水等	9,792,047.07	9,120,736.32	6,321,284.05
厦门市政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保安、保洁、绿化、物业管理等	7,275,641.12	13,118,812.30	12,109,192.8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厦门市政南方海洋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费等	2,113,387.12	1,947,813.21	155,392.45
厦门市政南方海洋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竣工验收服务	17,924.53	150,943.38	1,231,075.09
厦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修理修缮等	1,815,242.63	1,753,285.44	683,253.22
厦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285,009.49	875,927.56	33,423,046.63
厦门市政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994,260.95	
厦门市政公共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修理修缮等	520,890.26		
厦门市政特水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修理修缮	356,075.38	3,473,690.87	26,003.61
厦门市政金鹭环环保有限公司	保洁、绿化等	113,574.53	2,526.15	838,021.67
厦门路桥百城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修缮费	203,241.26	794,757.48	1,209,273.93
厦门市政南方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3,143.40		
厦门市政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化系统设备		745,529.30	2,772,377.52
厦门市政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修缮费	33,962.26	86,594.34	386,956.14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852.00		304,716.97
厦门市政水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费	207,326.42		21,698.11
厦门市卫海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保洁费		418,913.12	
厦门市政有限空间作业有限公司	修缮费			193,627.35
厦门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452,830.18		
厦门路桥百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费	67,810.38		
厦门市政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	安全隐患排查费	50,825.47		
厦门智慧电力成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5,263.72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厦门市政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	危废处置	4,449.87	10,105.66	4,469.03
厦门市政公共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海域保洁	117,924.50	141,509.42	35,377.35
厦门市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961.90	45,200.70
厦门市政南方海洋检测有限公司	危废处置	2,752.77		
厦门市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危废处置	2,291.02	1,450.55	
厦门市政驿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危废处置	326,144.83		
厦门水务中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危废处置	17,196.22	9,940.13	1,702.26
厦门百城建材有限公司	危废处置	25,642.16	29,676.17	284.08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1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0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厦门市政驿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		28,271.97	33,810.40
厦门市政驿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	17,699.11	10,324.51	

(2) 公司承租情况

1) 2021-2022 年度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支付的租金（不包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增加的租赁负债本金金额	确认的利息支出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2,059,398.82		408,418.87
厦门市政驿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		196,460.17	575,575.20	12,147.94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支付的租金（不包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增加的租赁负债本金金额	确认的利息支出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1,958,355.48		485,111.72

2) 2020 年度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0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1,276,528.8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注]
临夏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3-12	2022-12-27	是
临夏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12-22	2022-12-30	是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2-04-20	2025-04-20	统借统还（集团发行绿债）、利率 3.15%。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05-26	2021-05-25	鹭鸿公司拆入，用于项目建设，利率 3.92%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31,500,000.00	2020-09-23	2021-09-17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23,500,000.00	2020-10-22	2021-10-20	

5. 关联方资金归集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022 年度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1,445,093.16	40,000,000.00	41,445,093.16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021 年度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100,219.73	1,358,862.83	13,989.40	1,445,093.16
2020 年度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107,219.73	7,000.00	100,219.73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782,559.32	9,125,701.70	9,567,562.07

7. 其他关联交易

(1) 资金拆借款利息及费用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费用	6,508,788.64	2,025,234.88	1,106,765.14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集团绿债发行手续费用	536,889.00		

(2) 股权交易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厦门市政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交易	214,858,732.88		

注：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厦市政能董〔2022〕3号），同意收购厦门市政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兴鸿市政公司 100%股权，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1、六（一）1 之说明

(3) 无偿划转

1) 鹭鸿公司无偿划入：根据厦门市政集团《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厦市政董〔2020〕1 号）同意将鹭鸿公司 100%股权从厦门市政集团以无偿划转的方式划转到本公司。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1、六（一）1 之说明。

2) 鹭鸿公司无偿划出：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厦市政能董〔2022〕10 号），同意将鹭鸿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厦门市政集团。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2、五（一）31 及六（二）之说明。

(4) 商标授权

报告期内，厦门市政集团将商标授权给本公司无偿使用。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厦门市政南方海洋检测有限公司	2,917.94	145.90				
	厦门市政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	5,028.86	251.44	5,200.00	260.00		
	厦门市政驿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45,713.52	17,285.68				
	厦门市政公共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12,500.00	625.00		
	厦门市政百城建材有限公司	12,503.58	625.18	15,150.00	757.50		
小 计		366,163.90	18,308.20	32,850.00	1,642.50		
其他应收款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420,000.00	21,000.00	420,000.00	210,000.00	420,000.00	168,000.00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1,445,093.16	76,566.17	100,219.73	5,010.99
	厦门市政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33.62	21.68	570.24	28.51
	厦门市政驿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0				
	临夏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56,575.36	2,828.77				
小 计		496,575.36	24,828.77	1,865,526.78	286,587.85	520,789.97	173,039.50
预付款项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788,928.57		785,500.00		519,338.56	
小 计		788,928.57		785,500.00		519,338.5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流动资产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4,400.00		13,714.29		12,600.00	
小 计		14,400.00		13,714.29		12,6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预收款项				
	厦门市政驿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374.62	7,374.61	
	厦门市政百城建材有限公司			21,367.92
	厦门市政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			4,905.66
	厦门市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622.64
	厦门市政公共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7,075.48
小 计		7,374.62	7,374.61	37,971.70
合同负债				
	厦门市政百城建材有限公司	18,396.21	28,584.90	
	厦门市政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		4,905.66	
	厦门水务中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616.28	2,074.23	
小 计		23,012.49	35,564.79	
应付账款				
	厦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3,792,537.94	25,526,643.61	26,664,250.76
	厦门市政驿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9,845,035.84	4,913,320.22	3,403,452.10
	厦门市政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5,403,864.11	5,403,864.11	1,409,603.16
	厦门市政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346,416.13	4,097,530.46	3,734,823.88
	厦门市政特水工程有限公司	600,890.88	3,473,690.87	
	厦门市政公共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520,890.26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495,619.23	224,735.53	712,438.53
	厦门市政南方海洋检测有限公司	324,377.35	382,311.31	308,352.8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厦门市政水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26,641.00	226,641.00	226,641.00
	厦门市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641,025.33	418,166.26	335,691.44
	厦门路桥百城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82,109.63	794,757.49	821,538.83
	厦门市政水务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85,022.87	85,022.87	85,022.87
	厦门市政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33,962.26	352,435.27	591,201.08
	厦门市政金鹭环环保有限公司	28,301.88	4,350.00	71,132.00
	厦门华润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5,109.81
小 计		44,526,694.71	45,903,469.00	38,419,258.30
其他应付款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6,508,788.64		80,000,000.00
	厦门市政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948,306.00	799,650.00	804,583.41
	厦门市政驿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80,000.00	230,000.00	176,590.30
	厦门市政南方海洋检测有限公司	117,127.00	117,127.00	53,491.20
	厦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5,830.00		212,947.01
	厦门路桥百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市政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48,904.06	134,399.50	134,785.66
	厦门市政水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00	
	厦门路桥百城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28,119.27	70,757.08	246,096.54
	厦门市政特水工程有限公司	12,018.36	46,984.90	100,000.00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797.02	2,689.22
	厦门市政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9,308.00	
	厦门市政金鹭环环保有限公司			80,000.00
	厦门市政有限空间作业有限公司			10,552.70
小 计		8,279,093.33	1,473,686.25	81,821,736.04
长期应付款				
	厦门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小 计		300,000,00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 宁化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一期）投资建设运营

本公司、山东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及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与宁化县城市管理局于 2022 年 8 月 4 日签订《宁化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其中本公司为联合体牵头方，联合体成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运营宁化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2022 年 9 月 20 日公司子公司三明锦鸿环境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宁化县城市管理局签订《宁化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在宁化县城南镇鱼龙村负责投资建设运营宁化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本项目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 33,982.20 万元，项目公司须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含勘察设计）、运营维护，并在合作期满后项目资产全部无偿移交给政府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已投资土建安装工程及设备支出为 1,502.40 万元。

(2) 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项目投资建设运营

公司与厦门市市政园林局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签订《厦门市生活垃圾处理特许经营协议》，公司负责投资建设运营厦门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项目。本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成立厦门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运营厦门东部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项目，本项目工程估算总投资 78,934.20 万元，项目公司须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含勘察设计）、运营维护，并在合作期满后项目资产全部无偿移交给政府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已投资土建安装工程及设备支出为 48,949.79 万元。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公司拟新建研发中心及总部大楼，在整合公司现有研发技术资源的基础上，购置研发办公大楼，购置先进生产设备与检测设备，增加技术研发投入，以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与技术研发能力，力争将研发技术中心打造成新技术研发基地、技术成果转化基地和技术人才培养基地。项目预计总投资 20,055.39 万元，包括办公楼购置、装修工程、设备购置和基本预备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已与厦门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购买意

向协议》，拟购置研发办公楼，预计支出 6,953.74 万元，并已支付购房定金 70.00 万元。

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开具未到期保函情况

单位：万元

金融机构	保函编号	受益人	保函金额	开立日期	到期日
厦门信息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XXZB)BH2022397	厦门海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85.74	2022-06-20	2023-06-30
厦门金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JYBHQY22227113	山东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703.40	2022-12-30	2023-03-3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2235198010170033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850.00	2022-03-10	2024-04-26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DGSX2022081424-BDC2022101800000058	宁化县城市管理局	1,000.00	2022-10-18	2024-10-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	GC2854522000143	南平市城市管理局	500.00	2022-09-08	2025-05-01
合 计			7,039.14		

(二)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1之说明。

(二)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

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2,816,628.39	-2,816,628.39	
合同负债		2,492,591.50	2,492,591.50
其他流动负债		1,981,396.08	1,981,396.08
递延收益	1,657,359.19	-1,657,359.19	

（三）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作为承租人，根据新租赁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12,373,414.07	12,373,414.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297,028.23	2,180,983.40	60,478,011.63
租赁负债		10,192,430.67	10,192,430.67

（四）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影响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公司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解释第 14 号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进行追溯调整，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调整事项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在建工程	314,832,700.58	-138,529,065.41	176,303,635.17
无形资产	2,421,756,941.64	138,529,065.41	2,560,286,007.05

(五) 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1 之说明。

2.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之说明。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短期租赁费用	253,469.98	290,857.02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54,969.53	48,429.52
合 计	308,439.51	339,286.54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861,548.67	540,491.2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459,068.30	2,862,015.83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二)之说明。

(六) PPP 项目合同

2021-2022 年度

1. 厦门区域特许经营权情况说明

(1) 合同概括性介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授予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厨余（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生物质资源再生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更新、改造，并取得垃圾处理的权利，特许经营权期限按照项目授予。

(2) 公司拥有的相关权利和承担的相关义务

公司在特许经营期内享有特许经营权，并拥有运营项目的合法权益；公司应遵守有关公共卫生和安全的适用法律并接受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督。

项目特许经营期限届满，经厦门市政府同意，厦门市市政园林局可根据市政府的授权对公司的特许经营期限予以延续。若厦门市市政园林局不予延期，公司应将特许经营范围内的全部项目无偿移交给厦门市市政园林局或者其指定的单位，双方成立移交工作组对移交等后续事宜进行协商。

(3) 合同变更情况

因 2008 年 1 月厦门市市政园林局签发的《厦门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授权书》授权内容较为简单，厦门市市政园林局与公司于 2022 年 2 月签订《厦门市生活垃圾处理特许经营协议》、于 2023 年 5 月签订《厦门市生活垃圾处理特许经营协议补充协议》，对双方的权力义务进一步规范与明确，明确各项目的具体特许经营期限。

(4) 合同分类方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社会资本方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应当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特许经营权实质上符合“双控制”、“双特征”，且收费金额不确定的，因此项目资产分类为无形资产。

2. 南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PPP 项目

(1) 合同概括性介绍

项目主要处理南平市延平区及顺昌县生活垃圾，项目一期生活垃圾处理涉及规模为 300 吨/日，餐厨垃圾处理涉及规模为 25 吨/日，污泥处理设计规模为 50 吨/日；二期生活垃圾处理涉及规模为 300 吨/日。项目总投资 35,395 万元，项目合作期限 32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30 年。公司的子公司南平延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生活垃圾焚烧厂及其附属设施的设计、投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工作。除非项目提前终止，项目公司拥有资产所有权和使用权。

(2) 合同中可能影响未来现金流量金额、时间和风险的相关重要条款

项目合作期限 32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30 年。南平延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在特

许经营期内自行承担费用、责任和风险，负责项目设施的设计、投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政府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垃圾及污泥处理服务费，垃圾处理服务单价原则上每三年调价一次，根据福建省南平市统计局公布的 CPI 指数变化进行定期调整。

(3) 公司拥有的相关权利和承担的相关义务

南平延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在特许经营期内自行承担费用、责任和风险，负责项目设施的设计、投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在运营期内，南平延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生活垃圾处理服务（含餐厨垃圾）及污泥处理服务，并就其提供的服务获得收益。除非项目提前终止，项目公司拥有资产所有权和使用权。

(4) 合同变更情况

无合同变更情况。

(5) 合同分类方式

由于运营期结束，公司无需移交项目资产，因此 PPP 项目资产分类为固定资产。

3. 仙游县垃圾处理（焚烧发电）厂 PPP 项目

(1) 合同概括性介绍

项目位于福建省莆田市仙游县，项目规划建设规模为 2 条日处理能力为 600 吨的垃圾焚烧线，配 2 条汽轮发电机组，拟分两期建设。项目投资估算总额(含一、二期工程) 6.19 亿，项目合作期为 30 年，项目拟分两期建设，目前先实施一期工程，一期项目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28 年，建设内容为第一条焚烧线和 1X12MW 汽轮发电机组及厂内一期、二期生产公共设施等；二期工程为第二条焚烧线和 1X 12MW 汽轮发电机组，具体的开工建设时间待仙游县人民政府后续根据仙游县生活垃圾收集量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后确定，建设期为 1 年。

(2) 合同中可能影响未来现金流量金额、时间和风险的相关重要条款

仙游兴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公司负责项目设施的设计、投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项目收益基于上网售电收益以及垃圾处理服务费获得。自该项目正式运营起满三年后，基于该项目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财务费用、CPI 的变化，可申请对垃圾处理服务费初始结算单价进行常规调整。

(3) 公司拥有的相关权利和承担的相关义务

在合作期内，仙游兴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享有获取 PPP 项目合同约定的垃圾处理服务费

及发电上网售电收入的权利；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 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开展涉及本项目设计、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等方面的各项经营活动；负责组织垃圾焚烧发电厂的日常管理、运营和维护，自行承担费用、责任和风险，根据合同约定连续接收并处理生活垃圾，确保垃圾焚烧发电厂持续保证垃圾处理能力及满足相应环保要求；项目合作期限结束或者项目合同提前终止后，仙游兴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将全部项目设施及相关权益以合同约定的条件和程序无偿移交给政府或者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

(4) 合同变更情况

无合同变更情况。

(5) 合同分类方式

公司特许经营权符合“双控制”、“双特征”，且收费金额不确定的，因此项目资产分类为无形资产。

(七) 其他事项

根据厦门市土地发展中心《关于配合开展后坑环卫综合处理厂用地收储工作的函》（厦土地发展函（2021）235 号），为有效提升土地利用价值，厦门市土地发展中心将收储本公司位于湖里区虎仔山北路 53 号的后坑环卫综合处理厂用地，拟以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后坑环卫综合处理厂土地及其地上建、构筑物、机器设备等的评估价值作为收储补偿金额，收储补偿金额最终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厦门财政局关于后坑环卫综合处理厂用地收储方案的批复金额为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后坑环卫综合处理厂账面价值 207,583,934.37 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厦门市土地发展中心主导的后坑环卫综合处理厂用地收储工作尚未完成。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2022.12.31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976,914.43	100.00	10,165,739.82	5.21	184,811,174.61
合 计	194,976,914.43	100.00	10,165,739.82	5.21	184,811,174.61

(续上表)

种 类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996,623.98	100.00	13,177,314.87	8.08	149,819,309.11
合 计	162,996,623.98	100.00	13,177,314.87	8.08	149,819,309.11

(续上表)

种 类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880,020.21	100.00	8,674,375.77	6.53	124,205,644.44
合 计	132,880,020.21	100.00	8,674,375.77	6.53	124,205,644.44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46,417.37			2,375,583.83		
账龄组合	194,430,497.06	10,165,739.82	5.23	160,621,040.15	13,177,314.87	8.20
小 计	194,976,914.43	10,165,739.82	5.21	162,996,623.98	13,177,314.87	8.08

(续上表)

项 目	2020.12.31					
-----	------------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4,655.07		
账龄组合	132,855,365.14	8,674,375.77	6.53
小 计	132,880,020.21	8,674,375.77	6.53

②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下同)	185,546,197.63	9,277,309.88	5.00	105,145,835.85	5,257,291.79	5.00
1-2 年	8,884,299.43	888,429.94	10.00	34,443,343.93	3,444,334.39	10.00
2-3 年				20,134,138.32	4,026,827.66	20.00
3-4 年				897,722.05	448,861.03	50.00
小 计	194,430,497.06	10,165,739.82	5.23	160,621,040.15	13,177,314.87	8.20

(续上表)

账 龄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下同)	103,786,658.16	5,189,332.90	5.00
1-2 年	23,477,807.66	2,347,780.77	10.00
2-3 年	5,567,046.52	1,113,409.30	20.00
5 年以上	23,852.80	23,852.80	100.00
小 计	132,855,365.14	8,674,375.77	6.53

(2) 账龄情况

账 龄	账面余额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1 年以内 (含,下同)	186,092,615.00	107,521,419.68	103,811,313.23
1-2 年	8,884,299.43	34,443,343.93	23,477,807.66
2-3 年		20,134,138.32	5,567,046.52

账 龄	账面余额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3-4 年		897, 722. 05	
5 年以上			23, 852. 80
合 计	194, 976, 914. 43	162, 996, 623. 98	132, 880, 020. 21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2022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 177, 314. 87	-3, 011, 575. 05						10, 165, 739. 82
合 计	13, 177, 314. 87	-3, 011, 575. 05						10, 165, 739. 82

2) 2021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 674, 375. 77	4, 526, 791. 90				23, 852. 80		13, 177, 314. 87
合 计	8, 674, 375. 77	4, 526, 791. 90				23, 852. 80		13, 177, 314. 87

3) 2020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 583, 520. 33	4, 090, 855. 44						8, 674, 375. 77
合 计	4, 583, 520. 33	4, 090, 855. 44						8, 674, 375. 77

(4)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1)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23, 852. 80	

2)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公司根据 2021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厦市政能董〔2021〕7 号)核销应收瑞士冯诺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金额 23,852.80 元。

(5)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厦门供电公司	146,052,358.17	74.91	7,746,832.88
厦门市环境卫生中心	47,458,935.00	24.34	2,372,946.75
厦门晖鸿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546,417.37	0.28	
福州美佳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67,535.33	0.24	23,376.77
福建省曾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3,305.66	0.23	22,165.28
小 计	194,968,551.53	100.00	10,165,321.68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厦门供电公司	116,754,875.31	71.63	10,984,006.63
厦门市环境卫生中心	42,904,882.25	26.32	2,145,244.11
厦门晖鸿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2,375,583.83	1.46	
福州美佳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535,367.44	0.33	26,768.37
福建省曾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16,228.15	0.25	20,811.41
小 计	162,986,936.98	99.99	13,176,830.52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厦门供电公司	92,844,748.74	69.87	6,651,184.80
厦门市环境卫生中心	38,854,638.18	29.24	1,942,731.91
福建省曾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24,642.85	0.47	31,232.14
福州美佳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505,463.37	0.38	25,273.17
厦门晖鸿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24,655.07	0.02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小 计	132,854,148.21	99.98	8,650,422.02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719,264.47	100.00	33,017.11	0.08	43,686,247.36
合 计	43,719,264.47	100.00	33,017.11	0.08	43,686,247.36

(续上表)

种 类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255,727.85	100.00	309,938.60	0.34	89,945,789.25
合 计	90,255,727.85	100.00	309,938.60	0.34	89,945,789.25

(续上表)

种 类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67,295.10	100.00	766,864.92	11.68	5,800,430.18
合 计	6,567,295.10	100.00	766,864.92	11.68	5,800,430.18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3,058,922.29			89,738,188.83		
账龄组合	660,342.18	33,017.11	5.00	517,539.02	309,938.60	59.89

组合名称	2022. 12. 31			2021.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中：1 年以内 (含，下同)	660,342.18	33,017.11	5.00	23,794.72	1,189.74	5.00
2-3 年				73,744.30	14,748.86	20.00
3-4 年				140,000.00	70,000.00	50.00
4-5 年				280,000.00	224,000.00	80.00
小 计	43,719,264.47	33,017.11	0.08	90,255,727.85	309,938.60	0.34

(续上表)

组合名称	2020.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000,000.00		
账龄组合	1,567,295.10	766,864.92	48.93
其中：1 年以内 (含，下同)	441,320.10	22,066.01	5.00
1-2 年	89,084.55	8,908.46	10.00
2-3 年	140,000.00	28,000.00	20.00
3-4 年	378,000.00	189,000.00	50.00
5 年以上	518,890.45	518,890.45	100.00
小 计	6,567,295.10	766,864.92	11.68

(2) 账龄情况

账 龄	账面余额		
	2022. 12. 31	2021. 12. 31	2020. 12. 31
1 年以内 (含，下同)	43,719,264.47	89,761,983.55	5,441,320.10
1-2 年			89,084.55
2-3 年		73,744.30	140,000.00
3-4 年		140,000.00	378,000.00
4-5 年		280,000.00	
5 年以上			518,890.45
合 计	43,719,264.47	90,255,727.85	6,567,295.10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① 2022 年度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1,189.74		308,748.86	309,938.60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827.37		-308,748.86	-276,921.49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33,017.11			33,017.11

② 2021 年度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22,066.01	8,908.46	735,890.45	766,864.92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8,908.46	8,908.4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876.27		-329,550.05	-350,426.32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106,500.00	106,500.00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其他变动				
期末数	1,189.74		308,748.86	309,938.60

③ 2020 年度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77,139.64	14,000.00	783,111.98	874,251.62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4,454.23	4,454.23		
--转入第三阶段		-14,000.00	14,0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0,619.40	4,454.23	127,400.00	81,234.83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188,621.53	188,621.53
其他变动				
期末数	22,066.01	8,908.46	735,890.45	766,864.92

(4)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		106,500.00	188,621.53

2)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① 公司根据 2021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厦市政能董〔2021〕7 号)核销应收瑞士冯诺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金额 106,500.00 元。

② 公司根据 2020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厦市政能董〔2020〕9 号)核销

原环卫综合处理厂项目挂账共计金额 188,621.53 元。

(5)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押金保证金	467,099.60	493,744.30	591,744.30
往来款及其他	43,252,164.87	89,761,983.55	5,975,550.80
合 计	43,719,264.47	90,255,727.85	6,567,295.10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厦门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000,000.00	1 年以内	86.92	
厦门珉鸿生物质资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19,072.99	1 年以内	11.48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20,000.00	1 年以内	0.96	21,000.00
厦门住房租赁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	166,933.30	1 年以内	0.38	8,346.67
临夏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往来款	56,575.36	1 年以内	0.13	2,828.76
小 计		43,662,581.65		99.87	32,175.43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厦门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32,625.00	1 年以内	66.51	
临夏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681,283.33	1 年以内	32.89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20,000.00	3-4 年、 4-5 年	0.47	294,000.00
厦门住房租赁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73,744.30	2-3 年	0.08	14,748.86
厦门晖鸿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864.80	1 年以内	0.03	
小 计		90,230,517.43		99.98	308,748.86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南平延鸿环保 电力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76.13	
厦门华润燃气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20,000.00	2-3 年、 3-4 年	6.40	168,000.00
中国第一冶金 建设有限公司	代垫水电费	412,390.45	5 年以上	6.28	412,390.45
中国能源建设 集团安徽电力 建设第二工程 有限公司	代垫燃气费	288,679.92	1 年以内	4.40	14,434.00
黄锦明	员工借款	150,000.00	1 年以内	2.28	7,500.00
小 计		6,271,070.37		95.49	602,324.45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46,634,322.16		646,634,322.16	575,768,820.28		575,768,820.28
合 计	646,634,322.16		646,634,322.16	575,768,820.28		575,768,820.28

(续上表)

项 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9,168,820.28		369,168,820.28
合 计	369,168,820.28		369,168,820.28

(2) 对子公司投资

1) 2022 年度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 备 期末数
厦门晖鸿环境资 源科技有限公司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厦门峻鸿环境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三明锦鸿环境新能源有限公司		21,262,500.00		21,262,500.00		
南平延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84,700,000.00	17,000,000.00		101,700,000.00		
临夏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86,068,820.28		186,068,820.28			
厦门珉鸿生物质资源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厦门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8,000,000.00		68,000,000.00		
兴鸿市政（厦门）电力有限公司		180,671,822.16		180,671,822.16		
小 计	575,768,820.28	256,934,322.16	186,068,820.28	646,634,322.16		

2) 2021 年度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厦门晖鸿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厦门峻鸿环境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南平延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84,700,000.00			84,700,000.00		
临夏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9,468,820.28	166,600,000.00		186,068,820.28		
厦门珉鸿生物质资源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厦门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小 计	369,168,820.28	206,600,000.00		575,768,820.28		

3) 2020 年度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厦门晖鸿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厦门峻鸿环境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南平延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62,000,000.00	22,700,000.00		84,700,000.00		
临夏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9,468,820.28		19,468,820.28		
厦门珉鸿生物质资源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厦门旭鸿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小 计	207,000,000.00	162,168,820.28		369,168,820.28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538,440,543.39	300,156,705.85	475,096,195.73	288,032,448.90
其他业务收入	283,975.22		224,732.14	
合 计	538,724,518.61	300,156,705.85	475,320,927.87	288,032,448.90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538,678,671.25	300,156,705.85	475,213,515.38	288,032,448.90

(续上表)

项 目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321,212,325.93	192,644,630.56
其他业务收入	156,699.22	
合 计	321,369,025.15	192,644,630.56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321,329,334.53	192,644,630.56

2.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2,217,751.60	231,140.93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材料费	397,725.66	396,847.30	
合 计	2,615,477.26	627,988.23	

3.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子公司分红	18,819,291.95	11,848,108.33	7,261,818.3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163.75	1,104,200.36	355,142.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600,000.00	1,550,000.00	800,000.00
合 计	20,563,455.70	14,502,308.69	8,416,960.57

十五、其他补充资料

(一)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1)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6	9.57	7.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4	9.06	7.36

(2) 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2	0.20	0.16	0.22	0.20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1	0.19	0.16	0.21	0.19	0.16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89,370,312.09	148,051,108.80	96,131,411.31

项 目		序号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B	4,916,256.35	7,870,644.62	-238,364.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84,454,055.74	140,180,464.18	96,369,775.8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621,680,209.30	1,467,501,028.72	1,227,816,948.79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现 金 分 红	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1	113,171,925.75	56,635,618.62	4,070,659.08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1	8	6	6
其 他	收到投资款	I1	71,202,011.86	57,000,000.00	30,000,000.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9	7	8
	收到投资款	I2		1,355,556.24	20,000,000.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1	5
	收到投资款	I3			25,100,000.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3			3
	收到投资款	I4			64,900,000.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鹭鸿公司）	I5			20,000,000.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5			
	专项应付款转增资本公积	I6	1,024,463,713.67	2,833,440.00	6,889,712.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6	9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兴鸿市政公司）	I7	174,858,732.88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7	10		

项 目		序号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鹭鸿公司无偿划出	I8	182,072,182.74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8	7		
	专项储备提取	I9	9,279,085.77	5,206,714.03	3,539,940.43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9	6	6	6
	专项储备使用	I10	5,634,682.39	3,632,019.87	2,806,324.73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0	6	6	6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12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E \times \frac{F}{K} - G \times \frac{H}{K} \pm I \times \frac{J}{K}$	2,212,564,526.68	1,547,831,323.91	1,308,822,466.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8.56%	9.57%	7.34%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8.34%	9.06%	7.36%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89,370,312.09	148,051,108.80	96,131,411.31
非经常性损益	B	4,916,256.35	7,870,644.62	-238,364.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 = A - B$	184,454,055.74	140,180,464.18	96,369,775.88
期初股份总数	D	875,202,012	607,000,000	607,00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20,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177,000,0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7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项 目	序号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875,202,012	730,250,000	607,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22	0.20	0.16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21	0.19	0.16

注：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计算的股份数系模拟股数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二)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1. 2022 年度比 2021 年度

资产负债 表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381,475,158.55	221,237,745.83	72.43%	主要系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及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项目投资补助 1.87 亿元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016,693.73	-100.00%	主要系公司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减少结构性存款投资
应收账款	270,145,420.95	222,098,803.34	21.63%	主要系受国家财政资金安排影响,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有所放缓
固定资产	558,522,349.78	526,054,515.48	6.17%	主要系公司 2022 年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二期)项目物化系统等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74,406,425.33	117,838,549.09	-36.86%	
无形资产	3,103,933,007.37	2,990,885,726.57	3.78%	主要系公司厦门生物质资源再生项目一期工程、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建设投入以及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415,356,941.68	548,979,642.14	-24.34%	主要系 2022 年鹭鸿公司剥离导致应付工程款减少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00	1,002,545,920.82	-70.08%	主要系公司财政拨款的工程项目由专项应付款结转至资本公积减少,以及应付集团统借统贷资金(绿债)增加所致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递延收益	298,753,166.79	114,892,500.10	1.60 倍	主要系公司 2022 年度收到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及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项目投资补助 1.87 亿元所致
资本公积	1,497,521,900.91	585,614,457.59	1.56 倍	详见五(一)31 之说明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1,360,711,950.22	1,265,880,419.75	7.49%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及 2022 年度一次性确认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国补收入 5,568.87 万元所致
营业成本	1,042,267,703.50	991,398,516.37	5.13%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成本随着收入增长而增长
税金及附加	17,752,160.01	11,783,456.07	50.65%	主要系公司前期工程增值税进项留抵税额多,2022 年度无留抵税额,应交增值税增加导致城建税、教育附加费等增长
管理费用	83,479,205.03	65,477,877.61	27.49%	主要系公司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及中介机构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2,115,095.97	29,633,438.62	8.37%	主要系公司临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二期)项目陆续投产运营后利息停止资本化,借款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所致
其他收益	31,742,911.72	3,611,932.51	7.79 倍	主要系公司 2022 年新增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增加

2. 2021 年度比 2020 年度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016,693.73	98,277,465.66	17.03%	主要系公司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22,098,803.34	166,616,817.49	33.30%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导致应收账款增长
固定资产	526,054,515.48	481,600,404.38	9.23%	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二期)项目焚烧系统转固所致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在建工程	117,838,549.09	314,832,700.58	-62.57%	主要系公司2021年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将PPP项目列报至无形资产以及厦门市工业废物处置中心（二期）项目焚烧系统转固所致
无形资产	2,990,885,726.57	2,421,756,941.64	23.50%	主要系公司厦门生物质资源再生项目一期工程、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临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PPP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548,979,642.14	477,065,663.03	15.07%	主要系公司厦门生物质资源再生项目一期工程、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临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PPP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按进度确认应付工程款、设备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54,643,712.11	131,381,813.29	-58.41%	主要系公司归还厦门市政集团拆借款8,000.00万元所致
长期借款	872,427,800.84	659,563,229.70	32.27%	主要系公司投资扩建，增加借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1,002,545,920.82	881,144,955.34	13.78%	主要系公司收到西部（海沧）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二期等工程专项资金（财政拨款）
递延收益	114,892,500.10	99,991,833.35	14.90%	主要系公司收到厦门生物质资源再生项目一期工程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资金（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利润表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1,265,880,419.75	535,780,504.57	1.36 倍	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及2021年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	991,398,516.37	367,652,612.55	1.70 倍	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及2021年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确认BOT建造服务成本所致
税金及附加	11,783,456.07	7,389,932.79	59.45%	主要系2020年公司项目陆续投产增加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
管理费用	65,477,877.61	50,093,244.52	30.71%	主要系公司管理人员增加，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资产负债 表项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29,633,438.62	14,497,031.96	1.04 倍	主要系公司东部（翔安）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翔安厂二期）、南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仙游县垃圾处理（焚烧发电）厂项目投产运营后停止资本化，其借款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8,110,010.33	-1,558,554.21	-12.62 倍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规模效应带动 2021 年度利润总额增加，引起当期所得税费用增长所致

厦门市政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五日





SCJDGL

SCJDGL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JDGL

SCJDGL

(副本)

SCJDGL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捌仟壹佰伍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SCJDGL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JDGL

SCJDGL



登记机关

SCJDGL

SCJDGL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 厦门市政环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2022年度审计报告 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与原件核对无误



证书序号: 001531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 2011年6月28日转制

仅为 厦门市政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度审计报告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 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与原件核对无误



姓 名 涂蓬芳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10-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厦门分所
身份证号码 37060219711019343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涂蓬芳的年检
二维码

证书编号: 3502001207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01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仅为 厦门市政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度审计报告 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 涂蓬芳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 本人 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
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与原件核对无误





姓名 陈慧周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5-04-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032219850426382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慧周的年检
二维码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01527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3 月 20 日

年 月 日

仅为 厦门市政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度审计报告 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 陈慧周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 本人 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与原件核对无误

